

中央陸軍軍官學校
軍官高等教育班

日俄戰史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0 38898

軍官高等敎育班

日俄戰史 目次

第一編 開戰前日俄兩國之關係

第二編 日俄兩國之軍備

第一章 俄軍

第一節 軍制大要

第二節 陸軍

第三節 東亞出戰部隊

第四節 海軍

第二章 日本軍

第一節 軍制大要

第二節 陸軍

第三節 海軍

第三編 日俄兩軍之作戰計劃

第一章 俄軍之作戰計畫及其實施之概要

第二章 日本軍之作戰計畫及其實施之概要

第四編 日俄兩軍作戰經過概要

第一章 遼陽會戰前之情況

第二章 遼陽會戰

第三章 沙河會戰

第四章 沙河對戰

第五章 旅順要塞之攻略

第六章 米西秦哥騎兵團之來襲

第七章 黑溝台會戰

第八章 奉天會戰

第九章 日本海戰

第十章 北韓作戰

第五編 戰爭之終局及結果

第一章 戰爭之終局

第二章 戰爭之結果

第六編 南山附近之戰鬥

第一章 第二軍編成至十三里台子戰鬥以前之概況

第二章 十三里台戰鬥之概況

第三章 南山攻擊之準備

第四章 南山附近戰鬥之情況

第五章 戰鬥之情況(午後八時以後)

第六章 五月二十七日至三十一日之情況

第七章 俄軍行動之概要

附圖 (附軍隊符號)

第一 戰地一覽圖

第二 日俄戰役作戰一覽圖

第三 日俄兩軍之配置（四月末）

第四 第二軍諸隊之位置

第五 十三里台子附近第一師之戰鬥

第六 金州附近第二軍主力之位置

第七 南山附近第二軍之戰鬥

第八 夫呵克支隊配備要圖

附表

第一 開戰前日俄關係概況表

第二 日俄兩軍作戰經過一覽表

第三 南山附近第二軍拂曉攻擊調查表

民國二十五年度中央軍校軍官高等教育班

日俄戰史

第一篇 開戰前日俄兩國之關係

俄國久欲獲取東亞利權，吞併滿韓，日本亦欲占取滿韓以確保其本國之地位，兩國政策，各不相容，若滿洲先爲俄國所有，其壓力施於韓國，則日本國權之末運至矣，故滿韓之得失，實爲日本安危興廢所繫，而韓國尤在所必爭，中日戰爭，其起因亦源於此，迨日本戰勝我國，韓國獨立，日人獲得遼東半島，俄國政策，大受妨害，故俄國與德法連合，干涉日本，讓還遼東半島，次年俄人獲得滿洲鐵道建設權，且占領旅順口，嗣更與中國訂約租借遼東半島南部，當拳匪事變（光緒二十五年）俄人急設東清鐵道完成其大半，以掩護鐵道爲名，~~增加滿洲之守兵~~，次年該鐵路完工，俄人仍藉口鎮壓馬賊，不肯撤兵，且於滿洲進行各種經營，增大極東之陸海軍，強固各要塞，於鴨

緣江沿岸設伐木公司，又藉口保護該公司，沿江爲軍事上之設備，併於極東管區積極預備糧秣。日人認爲俄國此項設施，韓國危機日甚，遂要求俄國履行滿洲撤兵之約，於光緒二十八年（西歷一九〇三年）開始交涉，俄人毫不退讓且於是年八月於旅順設極東總督府，以海軍大將安犁克西抑夫任總督，付以極東之軍事外交及行政之全權，是年九月，又要求我國延長撤兵時期，蔑視日本之提案，且增大極東兵力，加以威脅，是時日本因曠日持久，危局難挽，決與俄斷絕國交，明治三十七年二月五日（光緒二十九年）發出最後照會，十日布告宣戰，俄國亦於二月九日布告宣戰，茲將開戰以前，兩國關係，提要揭示如附表第一。

第二篇 日俄兩國之軍備

第一章 俄軍

第一節 軍制大要

俄自一六八二年彼得大帝，徵集全國壯丁，編成常備軍！後經多次戰役，改善軍制，增大兵力，至亞歷山二世俄土之戰^{一八七八年}，感軍團編成之必要，設近衛選拔軍團外，更設由二三師及騎師編成之軍團十六，又有步兵師十一騎兵師三，漸增至軍團十九，戰員三百萬，至尼哥拉依二世，遂稱雄世界。

俄陸軍以皇帝爲最高主權者，以軍政部行使之權力，統轄軍政軍令及教育，置司令官於各軍管區，使統轄管內軍隊學校。制定西境三軍管區及西伯利沿黑龍軍管區司令部，戰時卽充軍司令部。

軍由正規軍及哥薩克軍而成，分駐於聖彼得堡，芬蘭，威利拉，
哇爾夏哇，起葉烏，呵得沙，莫斯科，喀渣尼，高加索，土耳其斯坦
西伯利，沿黑龍軍管區及「董」軍州。而哥薩克軍爲自古屏藩王室之
特種軍，_{世世以皇太子爲總首長，}由「董」軍_{戰時三百六十連，砲兵二十三連，但除服地方勤務者，以下倣此，}苦巴尼軍，
戰時布拉司資翁徒步兵七十連騎兵二百二連砲兵五連跌列克軍，_{戰時六十六連}阿斯多拉窪尼軍，_{戰時十}烏

拉爾軍，戰時十九連呵林蒲爾古軍，戰時一百四連西伯利軍，戰時五十六連色米列鳩翁斯克軍，戰時十連後貝加爾軍，戰時五十四連黑龍軍，戰時九連烏蘇里軍，戰時六連而成。各戴首長，而各軍之首長，唯董軍直接於軍政部長，餘各隸屬於所轄軍管區司令官。

軍平時由任務分野戰部隊，預備部隊，要塞部隊，補充部隊，及補助任務部隊五種。

野戰部隊，爲有事之日，應從事戰鬥之常備軍，由步騎砲工四兵種而成，編成三十一軍團，一軍團通常爲步兵二師，近衛及選拔騎兵一師，含騎砲營，而近衛及高加索第一軍團則有二師，第十六十七軍團則有一旅，第七軍團則有一團，第一第四第十三第十八第二十第二十一軍團，則無騎兵，野戰砲兵二旅則三旅，及選拔。凡有近衛軍團，選拔軍團，第一乃至第二十一軍團，高加索第一第二軍團，土爾其斯坦第一第二軍團，西伯利第一第二軍團，其他有騎兵第一第二軍團，一軍團由騎二師（各師含騎砲一營）而成，與狙擊兵旅，工

兵旅，平時有第一乃至第六旅，高加索工兵旅一團，二烏爾其斯坦，二烏若干，蘇里，三後黑龍，役間更臨時編成西伯利第三乃至第七軍，而此等軍團，配置十七個於起葉島，威利那團，莫斯科各三軍團，望彼得堡，高加索，士爾其斯坦，沿黑龍各二軍團，關東州地方一軍團，至本戰役前東亞尤其是關東方面，已擴張兵備。

預備部隊，充戰時擴張野戰部隊之兵力，或守備勤務等，平時僅置基幹，由步砲工兵及鐵道兵而成。其步兵有第四十六乃至第六十六之二十一旅，土耳其斯坦豫備步兵二旅，西伯利豫備步兵三旅、其砲兵有第一乃至第六，及高加索之七旅，與一獨立連豫備山砲連，土耳其斯坦豫備砲二連，及西伯利豫備砲兵營二連。其工兵於野戰工兵第六團內有二營工兵六連。其鐵道兵於野戰鐵道旅內，有鐵道兵四連。
要塞部隊 担任守備要塞，且編成攻城部隊者，有步兵五十一營

，區分十八團，要塞砲兵二百三十五連與一隊，區分五十七營及獨立隊，攻城砲兵十六連，編合四營，出擊砲兵五連，要塞工兵十二連與四排，地雷十五連，電信隊氣球隊軍用鳩所各一，而配置於各要塞及地方。

補充部隊 以補充戰時野戰及豫備部隊之缺損者，除騎兵礮兵外，戰時始設置之，而步兵補充部隊，既對步兵四營爲一營之比，通常在軍隊本部之所，在地設備其被服裝具庫，但集中西境之步兵及狙擊兵，則設於本補充管區內，因於該地之郡兵事署內，配屬以補充營用之士一兵九·豫備步兵團，爲西伯利豫備步兵，僅設補充營幹部。騎兵補充部隊，爲戰列騎兵有六十四連，內近衛有十連，在哥騎兵，戰時始設之。砲兵補充部隊，有徒步砲兵十四連，騎砲兵一連與一排，臼砲一排，山砲一排。

補助任務部隊，爲半戰兩時之補助機關，即憲兵團，輜重兵營，地方隊、懲治隊是也。其憲兵有二種，一爲野戰憲兵連，以在軍管區

編主，其餘爲獨立憲兵團，屬於內務部長，擔任全國之行政警察及鐵道之監視。此外聖彼得堡，莫斯科，及哇爾夏哇有憲兵各一營，又有要塞憲兵隊，隸於軍政部長（參見本卷第六章所載之圖）。

輜重兵營，有幹部六營及一連。地方隊，有地方步兵隊，編制有種種，服無衛戍兵地方之衛戍勤務，地方砲兵隊，工兵作業隊，病院隊等。此外有護境兵，平時屬財政部長，分爲第一乃至第七護境管區及沿黑龍護境管區，有三十五旅及獨立二營，由步騎兵爲主而編成，任鐵道之護衛，然在沿黑龍管區者有四旅，步兵三十二連騎兵四十八連，輕砲兵八連，本戰役開始前，增加步騎兵各五十五連，騎山砲兵六連。

俄國陸軍徵兵令，係一八七四年制定，經一八八年九三年九七年改正一部，以施行至本戰役者，乃以男子滿二十一歲至四十三歲之二十二年間，爲兵役義務年限，壯丁之一部，每年壯丁百十五萬，可徵集者約四分一，因徵募新兵，分全國爲兩補

充區，將純粹俄人地方，劃作本補充區，異種民族地方，劃作補足補充區，本補充區，以全軍步兵百八十團，分配為一區，補助補充區則配布於全軍，而各步兵團，野砲兵部隊，以及豫備步砲兵部隊，由本補充區取四分之三，由補助補充區取四分之一，近衛選拔兵部隊，則由全國取之，狙擊兵騎砲兵及工兵部隊，則由指定的種種之補充區取之，豫備要塞地方部隊，由全軍步兵之補充區取之，而近衛及選拔兵，特選拔敏捷而身長中等者。則編入常備軍，餘則編入特選拔身體長大者，狙擊兵特選拔敏捷而身長中等者。則編入常備軍，餘則編入國民軍，而常備軍之兵役年限，為現役五年，豫備役十三年，步兵及砲兵早得歸休，即現役四年，豫備役十四年也。國民軍則四年。

國民軍，為戰時常備軍之補足，使代豫備部隊，服內地及後方兩勤務者，其徵集分二種，即為一種國民軍，以終了預備役者及滿二十二乃至四十三歲之男子尙能任勤務者，使充特別的國民隊之編成，及現役軍之補充，第二種國民軍，則以未被召集於現役軍，尙能使用武器者，或第一種中因家計而應入第二種者，專充國民軍之編成。

哥薩克兵，殆為皆兵制，在國民中兵役義務最重，全壯丁兵役義務，為滿十八歲至三十八之二十年間，馬匹裝具及被服自備，政府僅

給武器彈藥，最初三年，屬準備級，次十二年，屬戰列級，第一第二第三次，各爲四年，第一次常在軍隊，自辦被服裝具及乘馬，第二次第三次雖歸休，最後五年，屬豫常備被服裝具乘馬，（第三次乘馬雖不整備，但有命令，則調辦之）備級，保持必要的武器裝具，其平時定員，將校約二千，士兵約五萬六千，每年徵兵約一萬五千，故已訓練者約有二十五萬，

哥薩克國民軍，僅戰時非常之際召集之，除在服役期中者，不問年齡如何，以凡能使用武器者組織之。

下士之補充，由志願兵或一般徵兵採用之，甲爲入學於塊役中兵學校，可使昇進軍官者，乙於隊內~~熟習~~之，使逐次~~昇進~~下士者，而此等候補下士之兵，通常爲入營後三年，既充下士服役二年以內，則入於後備役。

軍官之補充，以青年學校年達十六歲，有充志願兵資格者，及部隊長認定之士兵，使人學三年畢業者，及兵學校專以幼年學校畢業者爲學生，其補缺爲服役中之志願兵並有其資格之青年，出身者充之，青年學校以養成步兵

騎兵哥薩克兵之軍官，有步兵科七，騎兵科一，薩克兵科二，兵學校施以稍高等之教育。爲養成初級軍官者，有步兵科四，騎兵科二，砲兵科二，工兵科一，尙有兵學校之豫備校，全國有二十八幼年學校，此外於依爾庫次克
有地方幼年學校，就中著名者，有貴族幼年學校。

俄國海軍之發展最晚，濱海地雖不少，永爲冰鎖，故國民疏於海事，自十七世海軍無大進步，彼得帝以前，海軍極微，帝振興陸軍，並創設海軍於波羅的海上，破瑞典海軍，但在黑海方面，尙不敵土耳其勢力，至貞加帖利那二世破土國，略黑海沿岸地，大興黑海海軍，然於「苦利米亞」戰役，艦隊敗滅，巴里條約，使該海中立，遂不得海軍發展之途，至現皇尼哥拉依，經營東亞，欲建設强大海軍於太平洋上，當中日戰役，驟增兵力，一八九七年，租借關東半島，更擴張之，翌年改正當初之計畫，由一八八二年之二十年間，爲波羅的海艦隊，欲造一萬噸戰艦十一隻，其他約三十隻之副船。將一等戰艦二十隻，裝甲巡洋艦十二隻，七千噸防護巡洋艦十二隻，三千五百噸之防護

巡洋艦十二隻，改爲七年間造成，臨時支出一億三千五百萬之費額，着手製艦，一八九八年有四十四萬七千餘噸，一九〇四年一月，即本戰役開始之頃，實達五十一萬六千餘噸。

第二節 陸軍

戰時陸軍區分爲數軍，皇帝之大本營統帥之，或親任總司令官設總司令部，指揮各軍。

軍以三乃至五軍團編成，通常附以騎兵一二軍團，或一、二、師，
，野戰臼砲一團，二或四連，及其彈藥旅，日移多所行橋船兵二二營，一營及材料，
憲兵一連，輕氣球一隊，必要時屬以豫備步兵師若干，並第一第二次
之哥騎師若干，或附屬鐵道營，輜重兵營，平時輜重幹部一連，戰時編爲一營，計糧食五縱列，其一縱列，攜行人一萬馬千六匹之四日量，攻城砲兵廠，攻城工兵廠，攻城重砲兵廠，遊動及豫備病院，豫備病院四（東徂旅則三）之比，軍事輸送部，軍輸送部，軍馬廠等

• 軍司令部，以平時軍管區司令部職員之大部充之，由作戰處，管理處，交通處，軍經理處，軍砲兵處，軍工兵處，野戰會計長官處，野戰會計檢查長官處等而成。

軍團 有步兵二師，砲兵二旅，附以哥騎兵三連，軍團及師司令部之衛兵及輜重護衛。 吳兵一營由工兵三連，電信一連，及軍團輜重，由輸送軍團三日量，由三排橋船二廠而成，及軍團輜重，由輸送軍糧秣，及乘馬八百之馬糧之軍團糧食縱列，有三彈藥廠之遊動彈藥旅二，及軍團野戰工兵廠而成。但此制係明治三十七年四月制定者，附屬於由歐俄出征之軍團，在東狙兵及西伯利軍團，仍未附屬於此，但近衛及選拔軍團，爲步兵三師，砲兵三旅，其他附屬於此者，亦有增加。

騎兵軍團爲騎兵二師，含騎砲兵營，如屬有狙擊兵一旅者，並附以軍團

糧食縱列。有馬七千二百 之三日量，

步兵共五十二師，近衛三師，選拔三師，戰列一 步兵共五十二師，近衛三師，選拔三師，戰列一 步兵共五十二師，高加索四師，戰列一 狙擊兵二十四旅，近衛一旅，戰列一 狙擊兵二十四旅，高加索四師，戰列一 狙擊兵八旅，芬蘭二旅，高加索二旅，土耳其斯坦八旅，東部西伯利六旅，土 狹立狙擊兵八營，在芬蘭，「普拉斯曾」哥薩克

列五旅，芬蘭二旅，高加索二旅，土耳其斯坦八旅，東部西伯利六旅，土

一旅，在高加索軍管區，爲獨立之六營，

步兵每師步兵二旅，每旅二團，每團四營，

東狙師則三營，至本戰役末期則四營，每營四連，每連四排，每排四班及砲兵一旅，連，東狙

兵則四連，一爲司令部衛工兵一連，由軍團之工兵營分屬之

兵則四連，一爲司務重（有四日量之糧食，及預備靴若干之糧食）縱列與衛生部，（師病院一遊動病院二）

並師轄重（有四日量之糧食，及預備靴若干之糧食）而成，必要時，則由軍團分屬以彈藥廠若干及工兵廠之一部；但東狙兵最初即附屬之。

步兵一團，四營戰時，擴張約爲四倍，約四千人，（內戰員三千八百七十，槍數約三千五百二十），各連

有四名徒步獵兵，其傳騎兵各團有士一兵十二。

狙擊兵一旅，平戰兩時，皆由每二營之四團，戰列狙五旅東狙六旅皆然

張爲師，其一團或獨立之四營（近衛狙旅，高加索狙二旅，土耳其斯坦狙八旅，皆然）由三營編成，

依團而異其數，且別有徒步獵兵者，如東狙團

兵四，有官二士兵約一百，其濫觴在北清事變之頃，其他各團有士一兵五，獨立營有三傳騎，（本戰役間臨時於團設乘馬及徒步獵兵者，各約百名）又輪重約爲師轄重之半，（由隊屬輪

荷物車，糧食車（有一日量分屬團營連）彈藥車（屬營者一萬四千四百發，屬連者六千發）運傷車衛生車而成，分屬於團營連，

步兵第四第六第八第十六師，及東狙第三旅，各屬以機關砲連八門，本戰役間大行增加，其他之師亦屬之。

騎兵 爲騎兵廿四師，近衛第一第二師，第一乃至第十五師，集成騎師，高加索騎師「董」哥騎第一師，集成哥騎第二師，高加索哥騎第一第二師，土耳其斯坦哥騎師，獨立騎兵六旅，獨立龍騎第一第二旅，西部西伯利哥騎旅，後裏海哥騎旅，後貝加爾哥騎旅，烏蘇里哥騎旅獨立騎兵十四團，總計一百二十團，以種類別之，則近衛胸甲騎兵四團，近衛槍騎兵二團，近衛驃騎兵二團，龍騎兵五十八團，哥騎兵五十四團也。

騎兵一師分二旅，近衛第一師一旅分三旅，土耳其斯坦第一師一團分六連，一連分四排，一排分五班，各師附騎砲或哥騎砲兵一營，六門之二連戰時各騎兵團，屬以乘馬工兵一隊。官一兵十六

騎兵團平戰兩時有同一之定員，戰時完全之騎兵一團，以龍騎兵及董哥騎兵人約一千，馬約九百，各連有斥候勤務兵十六。有多少相差，其餘則

哥騎兵團 平時僅以第一次兵編成，戰時以第二第三次兵增加爲團，概擴張爲三倍。平時不成團之少數哥騎兵隊，戰時以第二第三次兵編入，編成爲團，此騎兵爲平時正規騎兵或獨立而編成騎兵師，殘留原來哥薩克軍地方者，戰時召集第二第三次兵，另編成師或旅。

步兵或騎兵團 除一定番號外，近衛步兵團，無番號而有特別名稱，冠以市府郡縣河川等之名稱，或名譽團長，或應紀念團長之名。

野戰砲兵五十六旅，近衛三旅，選拔三旅，高加索選拔旅，第一乃至第四十五旅，土耳其斯坦砲兵二旅，（內含臼砲一連），東部西伯利砲兵二旅狙擊砲兵八營，西部西伯利砲兵營，後貝加爾炮兵營，芬蘭砲兵七團，及近衛騎砲兵一旅，騎砲兵及哥騎砲兵四十二連，「起葉烏」騎山砲一營，土耳其斯坦騎山砲一連，野戰臼砲第一乃至第七團，第六第七團爲二連，餘皆四連，第八連九連或十一連不等，而成，多數之旅，有重輕砲連。

平戰兩時，砲數無移動之制，本戰役出戰部隊除西伯利豫備砲四

營之外，皆用速射野砲，每旅多編成二營共六連。第十第十七軍團，有各不編成營，而成爲四連，八連之旅，又屬於擴張及野戰臼砲兵各連，爲六門編制，騎砲兵哥騎砲兵爲二排之半連。

工兵爲工兵三十營，獨立工兵二連，西部西伯利工兵及關東工兵連，橋船兵八營與一連，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一連，二營之第三連，鐵道營十二營，內一營在工兵二連，豫備工兵二營，兵第六旅有電信連，而工兵營分四連，含電信一連，在近衛則五連，含電信如前，工兵連分四排，一排分四班，電信連分三班，鐵道營由四乃至六連，橋船營由二連而成戰時工兵營擴張約倍，人八百二十，鐵道兵亦同，人一千一百四十，橋船營增加約三分之一，人七百五十，

輜重兵平時有幹部六營及一連，其幹部連，戰時擴張爲一營可編成五輸送隊，一隊分爲四班之二排，戰時共爲三十二營，編成輸送隊百十五。

豫備步兵 擴張編成第四十六乃至第八十一之卅六師，至第四十九

十，爲與旅番號相同之師，第五十乃至第六十四之各旅，則編爲二師，附以第五土耳其斯坦之二師，西伯利之三師，及獨立的若干團營，其擴張有二種方法，即以平時三營一營四連之團，戰時擴張爲四營之團，及平時五連之一營，擴張爲五營內一營充營，一爲補之團是也。

豫備步兵團之戰時定員，同野戰部隊，且附以野戰軍逐次之番號；本戰役中廢豫備之稱呼，又步兵師之編制，雖與野戰師同，然砲兵旅或六連或四連，因師而不同，而遊動彈藥旅，亦附以彈藥二廠，又工兵連亦僅附屬於某某十二師。

豫備砲兵 亦擴張而編成砲兵第五十乃至第七十九之三十旅及第四十八旅，以平時之獨立一連編成之不編成第四十九旅，山砲兵四連，土耳其斯坦砲第三第四旅，西伯利砲兵四營。以平時之一連或一連半，編成戰時之四乃至六連，

豫備工兵亦擴張而編成工兵十二連，鐵道兵四營。

是等豫備部隊所需補足的軍官士兵之要員，皆由豫備役者召集之

補充部隊 在步兵概爲每四營編成補充一營，即野戰步兵一團，有補充一營，狙擊兵旅，營有補充二營。在騎兵則以各一連由半時於團有一連，

擴張爲三補充連，芬蘭龍騎兵團，作補充一連，沿海龍騎兵，編成補充一排。又在哥騎兵，歐俄及高加索者第一第二第三次團，皆各編成補充一連，後貝加爾者，全部編成一連，西伯利者，皆編成補充三連。在砲兵其補充兵之第一第二第三旅，則各擴張爲徒步十二排，臼砲一排，近衛砲兵一連，三則擴張爲三連，獨立砲兵三連，則擴張爲十二連及騎砲兵三排，高加索砲兵連，則擴張爲同砲兵三連及山砲兵一連。

騎砲兵連，擴張爲四連，編成徒步砲兵五十四連，騎砲兵一連與

三排，自砲兵三排，山砲兵一連。在工兵由平時之第一第二豫備營，編成補充四營。各工兵四連，電信地雷各一連，

此外第一乃至第七護境兵管區之各旅，編成四連之護境騎兵一團，二乃至四連之護境步兵一營，在歐俄及高加索之各管區，則編成護境一師。又波羅的海黑海裏海，則使用汽船。又戰時補足常備軍代豫備部隊以服內地及後方之兩勤務，尚有國民軍，該軍每於各旅區以第一第二種國民兵，編成步兵三百二十營，要塞步兵二十營，以四營之團四團，而編合爲師，計二十師，各師附砲兵一營，二連，騎兵一團，四連，及工兵一連。又要塞部隊，亦配屬若干砲工兵。其他尚有以高加索及後裏海州之種族所組織之民兵數團。

戰時俄國之總兵力，雖不能精確計算，然其野戰部隊，除護境兵及要塞，大約如左。據明治三十七年初調查

步兵 約一千七百四十營，（一百六十七萬人）。

騎兵哥騎兵 約千〇八十五連，（十八萬二千人）。

砲兵 約七百營，（十六萬七千人）。

工兵 約三百二十連，（五萬七千人），

計約二百七萬六千人。

右之外，有護境兵三十五旅，民兵數團，並國民軍三百四十營，合之總兵力，達五百萬以上。

步兵 攜帶一八九一年式三「里尼鴉」口徑七密里六二，五發槍，其威力不

讓日本卅年式步槍，初速八百二十米，射程二千米，服勤務時，常著刺刀，攜帶彈藥一百二十發，此外第一輪重有三十六發，第二輪重有六十六發，遊動彈藥旅有八十發，軍之固定彈藥廠有百六十四發，遊

機關砲 爲「馬起須莫」式二輪砲架，口徑七密里六二，一門攜行彈藥五千八百五

十發。各砲有各彈藥四百五十發之彈藥箱三個，而設備於戰鬥線，餘四千五百發，在後方之二輪車，至戰役之後半期，則併

用駄載式及「馬垛孫」式之兩機關槍。

「馬垛孫」式槍，稱謂「列起依耳」或「列克色耳」，係丁抹式之自動槍，與俄步槍同

口徑，裝置於騎兵鞍，與四百彈藥並攜行之，其餘二千四百發，以特別駄馬運搬之，

騎兵 隨其種類而攜帶之兵器亦異，即龍騎兵有軍刀，一八九六年式三

年式三「里尼鴉」五發騎槍及刺刀，哥騎兵則有軍刀，一八九六年式三

「里尼鴉」五發哥騎槍，

無刺刀

除烏蘇里，黑龍江哥騎兵外，第一列兵

攜帶長槍，
本戰役西伯利哥騎兵及「董

哥騎兵外，不帶長槍，

「董」

胸甲騎兵，槍騎兵，驃騎兵，攜與

龍騎兵同一之兵器，第一列兵則有長槍，而各騎槍攜帶彈藥四十發，

此外第一輪重有二十三發，
軍彈藥廠有一百五十六發，

本戰役騎兵各師，附以二乃至四門之乘馬機關

砲。

野戰砲兵內，速射野砲兵連，由一九〇〇年速射野砲

稱爲口徑七生的六「布幾羅

烏一速射砲，

八門而成，每門攜行彈藥二百二十發，
此外遊動砲廠有二百二十發，軍彈藥廠有三百二十發，

山砲兵連，在護境兵爲一八八三年式山砲

口徑七生的三五

八門，每門彈藥九

十六發，其他則爲輕砲與同口徑之山砲，舊式口徑八或一九〇〇年式

三吋速射砲

此係新式，三十七年八月始發給軍隊，口徑七生的六，八門，

每門攜行彈藥雖不詳，但彈藥駄馬有八十，恐爲一百數十發之比。

重野砲兵連，爲一八七七年式重野砲

口徑十生的六七，

八門，每門攜行彈藥一

百八發，本戰役殆未使用，輕砲兵連，爲一八九二年式野砲

口徑八生的七，

八門，每門攜行彈藥一百五十發，此種砲本戰役中僅西伯利砲兵連於

前半期使用之，然奉天附近之會戰，因其有榴彈，至被賞用，騎砲兵

連爲一八九三年式騎砲

口徑八生

六門，每門攜行彈藥一百三十發，騎山

砲兵連，爲特別裝置之山砲

口徑六生的三五

六門，每門攜行彈藥九十發，野戰

白砲兵連，爲一八九六年式六「鳩衣姆」白砲

口徑十五生的二十四

六門，每門攜行

彈藥有榴彈，榴霰彈，爆裂彈，九十發，但在本戰役中，以速射野砲

初速五百八米，射程五千五百五十二米，

凌駕日本三十一年式速射砲，又無防楯及砲身後坐之裝置，有重量過大之缺點，爲其主砲，在極東之砲兵隊，由三十七年一月已備此礮，在歐俄之出戰部隊，則由戰役開始以來，亦備以

此砲，然因僅有榴霰彈，從戰役之後半期，已使用舊式輕砲，野戰臼砲，及榴彈砲，於戰役之末，由歐俄送以一九〇一年式速射砲，有防柄又爲換臼砲，將十二生的後裝式「庫耳資普」砲送於戰地，皆未至使用，山礮初用舊式砲爲主，其數亦少，至三十七年八月，已與速射山砲交換。

此外於戰役間，尚有使用攻城砲數種，殊如旅順要塞，至達十數種。

工兵連之徒步下士兵，携龍騎兵槍，帶刺刀攜行彈藥三十發，此外第一輪重發云，電信連之士兵，三十攜刀及手槍。

各隊所有之土工具，步兵一連，有小圓匙八十，小斧二十，以上各兵
攜帶之，大圓匙十六，大斧八，十字鉗三，鐵棍一，以上師輪重
攜行之，騎兵連，有小圓匙小斧各二十，各馬攜帶之，大圓匙大斧各二，第一輪重
攜行之，及爆發，破壞器

具，電信材料若干。砲兵連有大圓匙三十二，大斧十六乃至二十四，
鋤鋸十字鋤各四，鐵桿二。以上載於砲車彈藥車，各兵工兵一連，有小圓匙一百，小斧
七十，鋤十，十字鋤二十，以上各兵大圓匙大斧各四十，鋤，十字鋤，
各五，鐵棍鋸各二，隊屬輜重攜行，及爆藥，坑道具，報話器，特分屬於步兵
師者有架橋材料若干。電信連，有電線三十五俄里，約三十五吉米，四通信所

，一回光通信所，本戰役有若干電話材料，本戰役開始之頃，一軍團有電信一連，
但逐次增加爲二連，橋船兵營，有長二百十三米之架橋材料。

關於戰時糧食，有新舊之兩規定，即在新規定，步兵乘車砲兵及
工兵，攜帶三日量，攜行者於隊屬輜重有二日量，於師輜重有四日
量，於軍團輜重有三日量，騎兵及砲兵攜帶三日量攜行者於隊屬輜
重有二日量，於軍團輜重有三日量，本戰役間由歐俄出戰之團隊
概從之。在舊規定，甲攜帶二日半量，於隊屬輜重有一日半量，於

師輜重 有八日量，乙攜帶一日量於隊屬輜重 有二日量，於師輜重
有四日量，本戰役間，東狙兵及西伯利師從之。又馬糧在騎兵砲兵
馬，各馬攜帶一日量，軍團輜重有三日量，在輜重馬，於隊屬輜重有
三日量，軍團輜重有三日量。

此外輸送隊五，每隊輸送人一萬馬一千六百之糧秣四日量。

軍隊之給養法，在集中地，由倉庫補給，在戰場，以徵發爲主，
唯難因地方物資時，用隊屬輜重中者，由師輜重補充之，師輜重以軍
團輜重及地方物資補充之，又有由軍之輸送隊受補充之制。

戰時衛生之機關，爲部隊病院，師或狙擊兵旅病院，野戰病院，
要塞病院。而部隊病院從所屬隊，名爲團病院營病院等，爲步兵團，獨立步兵營軍醫，設
於戰綫直後者，稱之爲前繃帶所，與日本假繃帶所相當，師病院與日本衛生隊相當，於步兵師
及預備師各有一個，開設主繃帶所於戰場，收容由前繃帶所之傷者，
輸送於近傍之陸軍病院，狙擊兵旅病院亦同，野戰病院，區分爲遊動

病院（與日本野戰病院相當，於步兵師有二個，外於軍輜重，對每步兵師附屬以二個（東狙兵師則一個）之比，與預備病院，（與日本兵站病院相當，屬於軍輜重，對每步兵師附屬以四個（東狙兵師則三個）之比，甲冑正規之輜重內，屬於師輜重者有二，常續行於師，其各野戰病院，可收容軍官十下士以下二百名，要塞病院，平時陸軍病院無收容傷者之餘地時，臨時開設於要塞內者，一病院可收容傷者軍官二十下士以下四百名。）

兵之體格強壯，性情馴順而朴素，能堪困苦缺乏，對於政教兩權之首長的皇帝，雖捧以生命而不辭，而各兵種概能養成特別兵，（步兵兵，傳騎，騎兵之搜索勤務兵，任工兵作業之特別兵，使用於砲兵之瞄準及斥候之特別兵等，）使服困難之任務，即本戰役間，屢顯功績，可稱爲俄軍之精粹者也，又下士由兵選拔，施以若干之教育者，其特性之美，與兵無異。

軍官多數，由青年學校兵學校及貴族幼年學校出身，出自貴族富豪者，概爲近衛軍官，技能優秀，此一般軍官受特異之待遇，又一般

軍官，亦隨其出處而技能有差，即由青年學校者，比由兵學校者稍劣，
一九〇二年，此兩校學制雖使同一
然在本戰役，概屬從來之情況，哥薩克軍軍官，依歸休兵制度，與哥騎兵
之第二第三次相等，行三四年間之歸休，其在現役級屬於第一次哥騎
兵部隊之軍官，亦屢行交代，然一般盡忠於皇帝，於勅命之下，有蹈
水火而不避，勇氣。

教育軍官，有五大學，與一學校，「尼哥拉依」參謀大學校，「米哇依爾」砲
阿列庫蘇波爾
陸軍法律大學校
兵大學校
尼哥拉依
工兵大學校
射擊學校
騎兵學校
砲兵
陸軍醫科大學校
經理學校
射擊學校
電氣技術學校
就中參謀官
尼哥拉依
參謀大學校所養成
別成一兵科
才能拔卓
稱爲俄軍之精華。

軍隊之教育，鑑於千八百七十七八年戰役之經驗，分教育期爲冬季與夏季，冬季專充內務，訓育，小部隊之演習，夏季將軍管區內之軍隊，集合一地，行大部隊之野外教練及對抗演習，近來冬季演習夜間演習，亦大被獎勵施行。

軍隊教育，尤其關於步兵教育，因斯達羅夫大將所鼓吹，置重於精神鍛練，其典令雖重視步兵火力，然數十年來，爲俄軍木鐸之壞拉果米羅夫大將所懷抱的突擊戰術之概念，深印於各指揮官之腦中，決戰不在火戰，而在密集部隊之刺刀衝鋒，其攻擊動作，將衝鋒準備之運動與衝鋒，區分爲一段，因而部隊亦以戰鬥部隊與刺刀衝鋒，分爲應決戰的豫備隊，正面要求狹小，各梯隊間距離，要求短縮，縱長配備，要求深大，豫備隊之兵力，要求保存全兵力之過半，射擊比較各個射擊，則稱揚一齊射擊。

騎兵殊於哥騎兵，雖有一種如「喇叭」隊形之散開戰法，然一般置重騎乘，徒步戰，河川之通過等之習練。砲兵於戰役前急變武裝，關於速射砲之新操典，雖於一九〇四年五月公佈，尙未經充分之訓練者也。一般砲兵陣地，散在各處，雖爲全遮蔽陣地，有布置於長大地域之風，尤其有控置預備砲兵之傾向。

第三節 東亞出戰部隊

明治二十七年頃，俄極東兵力甚少，正規軍僅步兵二十營，狙擊十營，
(戰時擴張爲五營)，騎兵一營，二連輕野砲六連與二半連，門五十六要塞砲
三連與一隊，工兵二連，內一爲地雷連，哥薩克軍僅步兵二營與一連，
營半騎兵一團與三連，(戰時擴張爲三連三十連，砲兵二連，(戰時擴張爲三連十八八門))二十七八年戰役後，見日本擴張軍備，遂注意增大其兵力，三十一年初，正規軍增至步兵三十六營，騎兵三連，野砲百八門，要塞砲兵五連與一隊，工兵二營與四連，此外有地方隊九輕砲兵廠二，哥薩克軍，增至步兵一營，騎兵二十二連，騎砲兵十二門，總計人約六萬，砲一百二十門，該年租借遼東半島，與日本關係，益覺不穩，因從三十二年，更着手擴張軍備，是年將
依爾庫次克軍管區，與「呵木斯克」軍管區，合併爲「西伯利」軍管區，關東半島，一時屬於沿黑龍總督，於旅順，以安黎克西抑夫大將任總督，總轄沿黑龍軍管區，及關東州

地方，又試驗西伯利鐵道之輸送，由歐俄將步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師之各二旅，及砲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旅之各二營，輸送之於後貝加爾。。此歐俄部隊暫在「赤塔」，後乃置之於沿海州

開戰前極東軍除上述歐俄派遣之部隊之編成如左。

步兵 由東狙兵第一乃至第八旅而成，各旅分四團，每團唯第七旅是三營制，餘皆二營編制。將旅之番號四倍之，爲所屬團中最後之團之番號，

此外於三十六年末，編成東狙兵第九旅，由二營之團四團而成，

三十七年初，一般之團內，編成第三營，又假設東狙兵第三旅，附屬機關砲一連。

預備步兵六營之內，四營屬於西伯利軍管區，以之編合爲預備步兵一旅，戰時編西伯利步兵第一師，其餘則爲「哈巴羅夫斯克」及「布拉果威西金斯克」之各獨立營。

要塞步兵 有「尼哥拉約斯克」要塞步兵一營。^四

連

騎兵 唯沿海州龍騎兵團，^六連，屬於正規軍，餘皆哥騎兵也。而後貝加爾哥薩克軍，戰時編成哥騎兵九團，^{各六連，內四團爲第一次兵，四團爲第二次兵，一團爲第三次兵}連，補充騎兵二連及補充砲兵一排^{二門}，其第一次兵之「威爾夫列烏金司克」第一團，「赤塔」第一團，與後貝加爾哥砲兵第一連，共編成後貝加爾哥騎兵旅，又其第一次之「利爾金斯克」第一團，與沿海州龍騎兵團，烏蘇里哥騎兵團，共編成烏蘇里哥騎兵旅，殘餘之「阿爾孤尼」哥騎兵第一團，則爲獨立部隊。第二次兵之「威爾夫列烏金斯克」第二團，「赤塔」第二團，「利爾金斯克」第二團，「阿爾孤尼」第二團，編成爲後貝加爾哥騎兵師。第三次兵之「威爾夫列烏金斯克」第三團，爲獨立部隊，黑龍哥薩克軍，編成爲黑龍哥騎兵一團，^{六連}，與同一營，^{三連}，烏蘇里哥薩克軍，編成烏蘇里騎兵團。

連六，而編入於烏蘇里騎兵旅。

參照上文

砲兵 有野戰砲兵二旅，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一第二旅，與二營，東狙砲兵營及後山砲二連，而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一旅，由八連野砲六連，而成，同第二旅，由野砲四連而成，東狙砲兵營，由野砲三連而成，後貝加爾砲兵營，由野砲二連而成，總計十七連，一百三十開戰前編東狙兵第九旅，同時欲於各東狙兵旅，除第七第八旅，附屬野砲三連，故新編成砲兵二十一連，其後更於東狙兵各團，編成第三營，並編成砲兵第四連。

東部西伯利遊動砲廠有二個，其第一在南部烏蘇里，第二在後貝加爾州，又於沿海州，編成臼砲連，並編成東部西伯利臼砲遊動砲廠，門及計畫於旅順編成五十七密里之砲兵連，六門，

要塞砲兵，由該砲兵四營與一連及三隊而成，內二營在浦鹽斯德，二營各連，在關東州，要塞砲兵連在「尼哥拉約斯克」，要塞砲兵三連，在吉林琿春及波西圖。

此外於三十六年末，欲於西伯利預備步兵旅，附屬以由戰時四連而成之砲兵旅，故編成後貝加爾預備砲兵。

工兵 屬於野戰隊者，由工兵二營東部西伯利第一第二二營，各四連，而成，第二營由工兵二連，橋船電信各一連而成，在關東州之工兵一連，特有電信隊。

要塞工兵，由浦鹽斯德要塞工兵連，同電信連及地雷三連，浦鹽斯德黑龍及鐵道隊，有後貝加爾鐵道旅由三連而成及烏蘇里鐵道旅由四連而成之

諾烏哦起
葉夫斯克而成。

鐵道隊，有後貝加爾鐵道旅由三連而成及烏蘇里鐵道旅由四連而成之二旅。

上述之部隊中，以屬於沿海州軍管區者，編成西伯利第一軍團，東狙兵第一連（計二連）第六旅，（計二十四營，烏蘇里哥騎兵旅，（計十二連）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一旅，（野砲六連，山砲二連，總計砲六十四門），後貝加爾哥騎兵第一連，（六門），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一營，同第二軍團，東狙兵第四第五旅，（計十六營）黑龍哥騎兵團，（三連）「阿爾孤尼」哥騎兵第一團，（六連）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二旅，（三十二門）後貝加爾砲兵營，（十六門）後貝加爾哥騎砲兵第二連，（六門）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二營，其餘諸隊，雖尚未編成軍團，然傾注全力，充實各要地之諸倉庫，以作戰爭之準備，尚未完成而戰爭已開始矣，茲將二月初極東總督管下之軍隊配置，述之於左。

關東州

東狙擊兵第五團，第一連（在北平，第五連在營口，於此共缺一營半，東狙兵第十第十三第十四團（各團皆二營），同第十五團，（第一營之二連在奉天，他二連在遼陽，於此共缺一營），同第七旅，（第二十五乃至三十二）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二旅第一連，東狙礮兵營第一連，後貝礮兵營第一連，（各連八門），關東要塞砲兵二營，關東工兵連，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二營第一連，同電信連，「威爾夫列烏金斯克」哥伯兵第

一團，六連，計步兵二十營半，騎兵六連，砲二十四門，要塞砲二營，及工兵三連，此外欲於旅順編成東狙兵第九旅，故由東狙第三第七旅，取步兵七連。

南滿洲集中地帶

東狙兵第五團第五連，同第九第十一第十二團，各團皆二營，同第十五團第一營，及同團乘馬獵兵隊，「赤塔」哥騎兵第一團第一乃至第四連及第六連，東狙砲兵營第二第三連，十六門，後貝加爾哥騎砲兵第一連，六門，機關砲連，係從來配屬於東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二營第二連，其他集中地帶外，於山海關附近，有「赤塔」哥騎兵第一團第五連，後合於主力，計步兵七營半，騎兵六連，砲二十二門，機關砲一連，工兵一連，尙於海城因爲編成東狙兵第三十六團，有同第二十八團之一連。

北滿洲

東狙兵第十六第十七第十八第二十團，各團皆二營，「利爾金斯克」預備步兵第三營，「阿爾孤尼」哥騎兵第一團，連六，黑龍哥騎兵團，連三，烏蘇里哥騎營，連二，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二旅第七連，門山砲八，「後貝加爾」哥騎砲兵第二連，門六，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二營，橋船連，琿春及吉林要塞砲兵各一隊，計步兵九營，騎兵十一連，礮兵十四門，工兵一連，要塞砲兵二隊。

沿海州及黑龍州

東狙兵第一旅，第一乃至第四團之八營，各團皆二營，同第十九第二十一第二十二第二十三團，各團皆二營，步兵第一百二十三團，步兵第一百二十四團，步兵第一百二十九團，步兵第一百四十團，各團皆四營，沿海州龍騎兵團，連六，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一旅第一第二第四連，二十門砲兵第三十五旅第二營，東部

西伯利工兵第一營，^三計步兵三十二營。騎兵六連，砲四十八門，工兵三連，至後集中於南滿洲。東狙兵第八旅，^{第二十九乃至第三}同第六第七第八第二十四團，^{各團皆爲二營，其後第十二團之八營，二十四團編入滿洲軍，}「哈巴羅夫斯克」及「布拉果威西金斯克」之各預備營，「利爾金斯克」哥騎兵團，^六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一旅第三第五第六第八連，^{野砲二十四門，山砲八門，}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一營之一連，浦鹽斯德要塞砲兵二營，同工兵連，同地雷連，「尼哥拉約斯克」要塞步兵營，同砲兵連，黑龍地雷連，計步兵十八營，騎兵六連，砲三十二門，工兵四連，要塞步兵一營，同砲兵二營半與一隊，以任沿海州及黑龍州之守備。

後貝加爾州

西伯利預備步兵第一旅，（缺一營）「斯妥列班斯克」^{第一營}，「赤塔」^{第二營}海拉爾，故此缺之，後貝加爾砲兵營第二連，^{八門}砲兵第三十一旅第

二營計步兵三營，砲二十二門。

此外至開戰後，於極東總督管轄地域，尙編成補充營，「利爾金斯
二浦充營」，「哈巴羅夫斯克」補充營，「赤塔」第一第二補充營，「威爾夫利
烏金斯克」補充營，「布拉果威西金斯克」第一第二補充營，關東補充營，

開戰之際，極東總督直得使用之兵力，預備部隊，預備哥薩克部隊，及戰時編成未完之步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師之各第二旅，並爲野戰部隊之步兵六十八營，（缺一連）騎兵三十
其砲兵，皆置諸算外，爲野戰部隊之步兵六十八營，（缺一連）騎兵三十
五連，野砲一百二十門，騎砲十二門，山砲十八門，工兵八連，及要
塞部隊之要塞步兵一營，同砲兵四營半，同工兵五連，而開戰二三個
月後，增加之部隊如左。

步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師之各第二旅，十六西伯利步兵師，（缺二
營）十四營，東狙兵第九旅，八營，後貝加爾哥騎兵師，爲第二次哥騎兵，二十四連，黑龍哥騎
兵，三連，烏蘇里哥騎兵，四連，砲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旅之各第一營，四十八門
，此外於北滿洲有服衛戍勤務之部隊，即後貝加爾哥步兵三營，「利

「威爾夫利烏金斯克」預備步兵團，營^二「威爾夫利烏金斯克」哥騎兵第三團，連黑龍哥騎兵營^三是也。

於是已增野戰軍之總兵力，爲步兵一百六營，（缺一連），騎兵十六連，野砲一百八十六門，騎砲二十四門，山砲十六門，及工兵二營，但此外尙有守備鐵道之後黑龍護境兵四旅，^{更於定員外編成騎兵砲一排}步騎兵各五十五連，山砲^{六連，（各連四門）開戰後}（二門）全砲數二十六門，又由歐俄及西伯利軍管區，增派以充實極東軍者，如左。

第一期

爲編成東狙兵第九旅，由東狙兵各團各派遣一連，因而派遣其補充要員約六千。步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師之各第二旅及所屬砲，亦派遣充員約五千五百。爲編成東狙砲兵第五第九團，^{各三連，作基}幹，乃派遣砲兵六連。爲編成屬於西伯利步兵師之同砲兵第一旅

作基幹，乃派遣砲兵第三十旅第三連。

以東西伯利預備砲兵連擴張爲四連（三十二門）之旅，又

爲編成東狙兵第一乃至第六旅及第八第九旅之各第三營，以步兵三十二營，由歐俄之各步兵團取一連，編成合計一百二十八連，編爲東狙兵各團（除第七師者）之第三營。

新設關東要塞砲兵第三營，浦鹽斯德要塞砲兵第三營，

由歐俄要塞砲兵中取八

連編成之，各旅順要塞地雷連，同電信連，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三營

營爲四連制，二連後改增遣工兵二連於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一營，同橋船營。

四連

增遣工兵二連於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一營，

又增遣橋船一連於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二營，由歐俄各工兵營派遣一或半連，將第一第二第三營，

擴張爲各工兵四連，電信兵一連，橋船兵一連，（約二十一米之橋船材料）

新設東部西伯利第五第六及第九遊動砲廠，將歐俄之砲廠充用者也，且增派補充要員六千八百於東狙兵各團及砲兵旅。

爲編成東狙砲兵第一乃至第六及第九旅之各第四連，乃派遣砲兵七連，又爲編成屬於東狙兵第七第八旅之東狙砲兵二營，乃派遣砲兵五連，合第一第二期共增遣十九連，即由選拔砲兵第一旅，砲兵第四第五第六第十第十五第十九第二十三第二十五第二十九第三十第三十二第三十三第三十四第三十六第三十七旅抽出，四月二十七日編成完畢發送於東亞，合之第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一旅（野砲六連山砲二連），同第二旅（野砲四連），東狙砲兵營（三連），後貝加爾砲兵營（二連），及旅順出擊砲兵連，而編合爲東狙砲兵第一乃至第六及第九旅（各四連），並同第七第八營（各三連）。殘餘一連，使用於西伯利砲兵第一旅之又派遣西伯利第四軍團，由西伯利步兵第二第二師，（各師以西伯利預步兵第五乃至第十二營所擴張者，由各四團而成，）西伯利哥騎兵師，（第二第三次召集之第四第五第七及第八團），西伯利砲兵第二第三旅（各四連合計六十四門），西伯利第一乃至第四砲廠，（由歐俄及新設者二，以原來東部西伯利之砲廠充用者二），以西伯利工兵一連，擴張爲東部西伯利工兵第四營，（工兵一連，電信一連，後編成西伯利第五第六軍團時，據同法附屬以工兵營，）而成，而該軍出發戰地後，應殘留於該管區之部隊，爲西伯利補充二旅（各旅四營，順次附以第一乃至第八之番號），西伯利哥騎兵第三第六第九團，（原來西伯利哥薩克軍，爲戰時九團，（各六連），及補充哥騎兵三連，其第一第二團編成爲土爾其斯坦軍管區之「查依森」獨立騎兵旅，第四第五第七第八，編成爲西伯利哥騎兵師，第三第六第九團，殘留西伯利軍管區，）西伯利砲兵營（二連），西伯利預備第一砲廠，地方隊三十三，「呵木斯克」地方砲兵隊一，義勇營二十四，第

十第十七軍團，步兵六十四營，騎兵十二連，砲「呵林蒲爾古」哥騎兵師，兵二百二十四門，工兵二營，，「呵林蒲爾古」哥騎兵第九乃至第十，二團，騎砲兵第十一第十二連，及烏拉爾哥騎兵第四第五團。三十六哥騎兵連，騎砲十二門。

上述極東派遣軍，除要塞部隊要塞砲兵二營地雷一連，爲步兵一百二十八營，

騎兵八十四連，野砲四百六十四門，騎礮十二門，及工兵四營，以此加於從來之兵力，實有步兵三百三十四營（缺一連），騎兵一百五十連，野砲六百三十二門，騎礮三十六門，山礮十六門，及工兵六營。

抑本戰役所使用之俄軍，雖有極東總督管下者及由歐俄增派若干者，然於開戰前極東之兵備，尙未完整，且鐵道之輸送力不充分，故整然的動員，不能實施，或新設軍隊，或改變編制等，往往有不可律以條規者，該總督管下之諸軍隊，二月六日，被令動員，以二月十日爲動員第一日。

元來總督管下之軍隊，平時粗有戰時之定員，僅召集輜重之馬及少數之預備兵而已，故動員得以圓滿實施，但步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師之各第二旅，須由歐俄召集要員，又西伯利步兵第一師，須由後貝加爾州召集要員，因之動員不能迅速完結，西伯利軍管區之軍隊，二月十日被令動員，以十五日爲動員第一日，召集該管區及「喀渣尼」軍管區之五郡人兵擴張爲師，二十三日發令，有一至第九番號，從來二營編成之各團，增加第三營，以二團爲旅，以從來之旅司令部爲師司令部，除東狙兵第七第八師外，將各師之砲兵營，編爲四連之礮兵旅，將東部西伯利砲兵第一團之第七第八連，改稱爲同山砲第一第二連。

元來舊東狙兵之平時定員，有戰時定員二百人連及一百六十八人連之兩種，而開戰當初各營之實員減少，大概爲七百，故以之爲戰時定員，更不可不由歐俄之部隊補充之，卽合上述充增設第三營者計之，實

達二百連，是故東狙兵各師，雖爲臨時編合，殆全部由現役兵而成，
軍官皆現役，因之比歐俄之師，編入以預備部隊或半數以上之預備兵者，其
精銳不待論矣，歐俄就中「哇爾夏哇」、「威利那」及「起葉烏」軍官區，於開戰三週前，已
連之人員，此外由他之軍管區各步兵團，抽取各一連，派遣於滿洲，

動員 軍隊駐屯地之交通有不便者，距鐵道有千餘里者，應召員之到著，動
員後之集合及乘車，需多數之時日，如西伯利第二第三師，出發準備完畢，要
十九乃是四十二日，第二第三次召集之哥利砲兵，要十七乃至二十五日，西伯
利砲兵，要十八乃至六十一日，而當時西伯利鐵道，四月中旬以前，爲充
實極東總督管下之軍隊，專輸送補充員及戰鬪材料，東狙兵第九旅，炮兵
兵第三營，步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師之各第二旅及其砲兵之充員，將東狙兵旅改造爲師，
編合於西伯利三軍團所要的三十二步兵營，預備兵，砲兵二十二連，工兵部隊，西伯利步
兵第一師，從四月下旬，輸送西伯利步兵第一師之充員，並極東總督管
下後貝加爾哥騎兵諸隊之第二第三次召集員，尋至六月中旬止，輸送
之大部，從四月下旬，輸送西伯利步兵第一師之充員，並極東總督管

西伯利第四軍團，同第二第三師，及西伯利哥騎兵六團，故西伯利軍管區，動員雖遲緩，影響尙未及於集中之時期，而東亞部隊編成之擴張，雖於四月下旬辛苦的完畢，然礮兵之補充員，至五月一日，尙未到達鴨綠江，歐俄軍隊之動員四五月之頃已開始，又西伯利第一第二第三軍團之各步兵旅，變爲師之際，更改變軍團內之戰鬪序列，第一軍團爲東狙第一第六第九師（各屬砲兵一旅），沿海州龍騎兵團，黑龍江哥騎兵團，後貝加爾哥騎砲兵第二連，東部西伯利工兵營，第二軍團爲東狙第五師（屬砲兵一旅），步兵第三十一第三十五師之各二旅（各旅屬以砲兵四連）「阿爾孤尼」哥騎兵第一團，烏蘇里哥騎兵團，東部西伯利工兵營，第三軍團爲東狙第三師（屬砲兵一旅），西伯利步兵第一師，「威爾夫利烏金斯克」哥騎兵團「赤塔」哥騎兵團，後貝加爾哥騎砲兵連，東部西伯利山砲兵連，東部西其他黑龍軍管區，新設東部西伯利臼砲第一第二連及臼砲砲廠二用平時在東部西伯利第一砲廠者，繼而東狙兵第一第五師，各配屬機關砲一連，以後於第九師，九日以後於第二第六師，各配屬一連，於由歐俄部隊而來之滿州軍及旅順要塞，各新設氣球一隊，日本海軍所捕獲，終未到達並新設東部西伯利工兵廠，班而配

屬之於第一第二第三軍團，於同第四軍團，新設工廠一班，西伯利第五第六軍團編成時，亦附以工廠各一班，預備步兵營，十四營，各補充隊，國民兵六月二日有國民兵召集規則，適用於西伯利軍管區之教令，七月六日動員，編合爲四旅，之新設或改編，亦有多數，又由開戰當時，東清鐵道，盡全力以護境兵團，擔任警衛，其第一旅步兵十連，騎兵十一連，擔任後貝加爾國境至哈爾濱間，第二旅步兵十七連，騎兵八連，砲兵二連，擔任哈爾濱至長春附近間，第三旅步兵十連，騎兵八連，砲兵一連，擔任爾哈濱至烏蘇里國境間，第四旅，步兵十六連，騎兵十八連，擔任長春附近以南，各綫路每五千米，設防禦哨舍，分配護境兵六，其騎兵連，搜索線路之長及左右各百里之地域，殊於術工物附近，配置守備兵，重要處所，則用三兵種而成之支隊，鐵道橋附近，泛以小舟以任流下物之監視，尋而黑龍鐵道兵團，屬於東清鐵道司令官，於黑龍護境第一乃至第四旅之地域，編成義勇兵，二十四營，一營爲有

四乃至六隊，每隊百人，樺太亦設之，徒刑人亦採用之，得編成六營使任該島之防禦。

開戰當初滿州第一綫軍，逐次集中於戰地，有迫若燃眉之急，往往有破軍隊之建制者，尤其是戰況不良，益盡百方手段，以圖兵力之增遣，當時與德奧兩國之關係，非十分不良，雖不難致力於東洋，然其輸送須由唯一之單軌鐵道，抑該鐵道，一九〇三年末，全線始開通，各支線實長約二五，八五〇里，（莫斯科至貝加爾間約八，六七〇里，「莫衛所夫斯喀雅」至哈爾濱間約三，九一〇里，哈爾濱至浦鹽斯德間，約一，〇二〇里，哈爾濱至旅順間，約一，二五一里）殊如貝加爾迴湖線，工事極感困難，本戰役開始之際，尙未竣工，遂於冰上，布設假鐵道以應急需，開戰之初，欲供給充分的輪轉材料於貝加爾湖以東之鐵道，故自二月十日至二十九日，冒許多困難，將貝加爾「通合依」間六十八里之冰上布設鐵道各車以二馬挽之三月二日始到著「通合依」，至三月中旬，輸送了一千三百輛及戰鬥材料並

構築鐵道材料，從三月十九日輸送機關車，然三十噸以內雖有分解後更不可不構成之煩，然至三月廿八日，已輸送者達機關車六十五，客車二十五，貨車二千三百五十六輛，又軍隊則用徒步通過冰上，此至難的五十里之行軍，不可不一日行到，故由夜十二時至午前四時間，到著貝加爾車站，一部用撬車，大部用徒步而行進，軍用車輛則繫駕，砲車則載砲手而通過冰上，又他之砲兵輜重，則由陸路迂回湖岸，尋至四月初，撤去假鐵道，自五月五日，碎冰船開始航行，旅客船至五月下旬航行，而二個碎冰船，一日僅能航回三次，故軍用列車，不能送致六次以上，

又大興安嶺之隧道，亦尙未全通，有迂回山嶺而超越之

情況。

因迂回山嶺，須分解列車，前後附以機關車，然一列車不能過二十五乃至三十車，速力一時間不能過四十里，而其竣工實三十八年三月也，

加之後

貝加爾及東清兩鐵道，因運轉材料不足，一日僅能開四列車，然因將鐵道用客車，使由冰上鐵道之輸送，與交通部長「西爾可夫」之努力，以促進迴湖鐵道之工事，且加其他之諸施設，而輸送效程，逐次增大，三十七年三月以後，每日運轉五列車。由六月至九月，運轉六七列車，九月下旬，貝加爾湖迴湖線全通，該年未至翌三十八年三月頃，則運轉七八列車，又哈爾濱奉天間之南方支線，至六月平均運轉六列車，七乃至十月間運轉七八列車，三十八年三月止，運轉八乃至十列車

，該年夏，幹線運轉十二列車，南方支線運轉十八列車，
乃至三十
五日，
由莫斯科至哈爾濱，需三十

由三月下旬至四月下旬，因東狃兵各團第三營及其砲兵諸旅之第四連已到著，將東狃兵旅改爲師編制，又第一期之增援隊，七月中到達，第二期增援之西伯利第四軍團，便宜上先於他隊輸送「赤塔」，因之六月上旬已到著，遂再改正西伯利各軍團之戰鬥序列，繼而第二期之增援隊，亦陸續到著，三十七年初夏之頃，東亞之作戰軍，概如左數。

滿洲軍

西伯利第一軍團，東狃兵第一師，（步兵第一乃至第四團東狃砲兵第一旅，（四連））東狃兵第九師，（步兵第三十三乃至第三十六團，東狃砲兵第九旅（四連）烏蘇里哥騎兵旅，（沿海州龍騎兵團，黑龍哥騎兵團各六連，與後貝加爾哥騎砲兵第二連），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一營，（六連）

西伯利第二軍團，東狃兵第五師，（步兵第十七乃至第二十團，東狃砲兵第五旅，（四連）西伯利步兵第一師，（第一乃至第四團，西伯利砲兵

第一旅(四連)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二營，配屬於軍團者爲步兵第三十一師第二旅，(第一百二十三第百二十四團)砲兵第三十一旅第二營(三連)，步兵第三十四師第二旅(第一百三十九第百四十團)，砲兵第三十五旅第二營(三連)，

西伯利第三軍團，東狙兵第三師，(步兵第九乃至第十二團，東狙砲兵第三旅至第二十四團，東狙砲兵第六旅)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三營，後貝加爾哥騎兵旅(「威爾烏利烏金斯克」第一團，「赤塔」第一團，後貝加爾哥騎砲兵第一連)「阿爾孤尼」哥騎兵第一團，烏蘇里哥騎兵團，

西伯利第四軍團(西伯利步兵第二師，(第五乃至第八團，西伯利砲兵第一第二營四營，(計四連)西伯利工連第四營，(三連)，

第十軍團，步兵第九師，(第三十三乃至第三十六團，砲兵第九旅(六連)，步兵第三十一師，(第一百二十一第百二十二團，砲兵第三十一旅(五連)林蒲爾古」哥騎兵第一團，(六連)，工兵第六營，

第十七軍團，步兵第三十五師，(第一百三十七第百三十八團砲兵第三十五旅(五連)，其他尙未到著，

沿海州方面守備軍

東狙兵第二師，東狙第六乃至第八團，（第五團則在關東），及東狙兵第二旅（四連），

東狙兵第八師，東狙第二十九乃至三十二團，及東狙砲兵第八營（三連），「利爾金斯克」哥騎兵第一團，黑龍哥騎兵營，「威爾夫利烏金斯克」哥騎兵第三團，西伯利哥騎兵第三第六第九團，東部西伯利山砲第二連，烏蘇里鐵道旅，二營，八連，浦鹽斯德要塞部隊，要塞砲兵第三營，至後增加第四第五第六營，同工兵，水雷，地雷，電信，輕氣球之各一連等，波西圖將兵站部隊改步兵三營，璋春將兵站部隊改步兵二營，砲兵等。
營，原來該地有步兵一連改編為二營，「哥利斯克」要塞步兵二營，砲兵地雷各一連，等。有若干部隊，以之守備沿海州一帶。

關東兵團

東狙兵第四師，東狙兵第十三乃至第十六團，東狙砲兵第四旅（四連），東狙兵第七師，東狙第十五乃至第二十八團，東狙砲兵第七營三連，東狙兵第五團一連在北京，補充步兵二營新設，「威爾夫利烏金斯克

「哥騎兵第一團第四連，砲兵二連，五十七密里速射砲一連，及出擊砲兵連皆新設，要塞砲兵三營十二連，機關砲連，關東工兵連，工兵，地雷，電信，鐵道，水雷，各一連，與若干之義勇兵團。

此第一線之外，有後方軍，軍司令部在哈爾濱，逐次增加而爲豫備營，有第

至第十四營，至後以其第六第七第九第十營編成爲西伯利獨立旅，而增加於滿洲軍，如以西伯利哥騎兵第一第二

團所新編成的西伯利哥騎兵

旅，沿黑龍哥騎兵旅，沿海州哥騎兵旅，「依爾庫次克」哥騎兵營「庫拉斯諾鴉爾斯克」哥騎兵營等，補充部隊，補充馬廠，地方旅

，國民軍或民兵等，任守備或補充，時時增加第一線軍，殊於西伯利鐵道之沿道，皆爲戒嚴地，僅後貝加爾綫，守備兵達約三千人，使用

於烏拉爾山滿洲國境間者，竟達五萬五千人。

決定派遣第二期增援軍後，更行增兵，至遼陽附近會戰之頃，第

一軍團，步兵第二十二師，（第八十五乃至第八十八團，砲兵第七旅，東部西伯利山砲第三第四連，曰砲第五團）步兵第三十七師，（第一百四十五乃至第一百八十八團）工兵第七營，砲兵第四十三旅西伯利第五軍團，步兵第五十四師（第二百十三乃至第二百十六團）步兵第七十一師，（第二百八十一乃至第二百八

(十四團)砲兵第二十六旅及第二十
八旅，東部西伯利工兵第五營，
，且於奉天附近之會戰後，改正在極東軍之編制，又有新設之部隊，
大增其戰鬥力，專就增加部隊，除上述外，爲西伯利第六軍團（第五十五第七十二師），
，狙擊第一第二第五旅，（奉天附近會戰後，將第三第四旅，併爲狙擊第一第二軍團），第
十六軍團（第二二十五第四十一師），狙擊第三第四旅，第四軍團，（第三十第四十師）騎兵第
十師，集成高加索哥騎兵師，步兵第五十三師，第十九軍團（第十七第三十八師），第九軍團
(第五第四十四師)，第十三軍團（第一第三十六師），以上依到着之順序而列記者也，第二
十一軍團，雖豫定派遣於東亞，但未到著而和平已克復矣，由開戰當初至三十八年十一月
中旬，已輸送於哈爾濱者軍官約二萬，士兵約百二十七萬，馬約二十三萬，砲一千六百門
，貨物六十五億三千二百五十萬斤，鐵道材料一億九百五十四萬五千斤，其數於戰役之終期，爲十八軍團，獨立
步兵三師與二旅，騎兵六師與九團，及獨立砲兵部隊若干，共計步兵
六百八十七營，人約六萬，騎兵二百二十二連，人三萬，砲兵二百九十連，砲二
百六十，實達全軍七分之三，總員約一百萬以內，服後方
勤務者約有十四萬三千，

第四節 海軍

俄國海軍 分爲太平洋波羅的黑海裏海之四艦隊，總噸數有八十一萬噸，而太平洋及波羅的之二艦隊，爲舉輓近全力而擴張者，最稱精銳，雖爲俄國海軍之中堅，然黑海艦隊，僅對土耳其而不適於外洋之航行，加之「波斯夫哦拉斯」、「達達里爾斯」海峽，不許通過，在裏海艦隊，則勢弱不足論矣。

波羅的艦隊，以「克倫西他多」爲根據地，有「利巴窪」「威博爾古」「斯威阿博爾古」「列威利」軍港，由戰艦十一隻，一等巡洋艦十二隻，二等巡洋艦九隻，與數十隻之驅逐艦及水雷艇而成，總噸數約二十八萬噸，太平洋艦隊，隨最近東亞之事變，逐次擴張，在二十七八年戰役之初，僅不過巡洋艦一隻，砲艦四隻，水雷艇十二隻，該戰役中，俄然增大，翌年末，則爲戰艦一隻巡洋艦四隻，砲艦六隻，水雷艇十五隻，三十三年北清事變之間，並其後數次增加，三十六年十二月頃，由戰艦七隻，一等巡洋艦四隻，二三等巡洋艦十隻，砲艦七隻，

水雷砲艦二隻，驅逐艦十八隻，水雷艇十五隻而成，總噸數十九萬餘噸，另有大汽船改爲假裝巡洋艦十四隻。

太平洋艦隊之根據地，爲浦鹽斯德及旅順之二港，甲內部設備碇泊所，有造船所及二個之浮船渠，冬季三四個月間結冰，故不適爲全艦隊冬季之根據地，乙因全無此憂，租借以來，漸漸擴張港瀉，大改面目，然以港口之狹，易港內之淺，尚不可謂爲適於大艦隊之碇泊者，其他黑龍江口之「尼哥拉約斯克」即西圖灣之「諾烏呵起葉夫斯克」等，雖爲有防備之港灣，然規模極小，不過爲暫時之避難場，或水雷艇之潛匿所，而三十七年一月，旅順有戰艦巡洋艦各七隻，礮艦四隻，水雷礮艦二隻，驅逐艦十八隻，此外至開戰後竣工，就役者尚有七隻水雷敷設艦二隻，假裝巡洋艦一隻，大連灣有巡洋艦二隻，營口有礮艦一隻，上海有礮艦一隻，仁川有巡洋艦礮艦各一隻，浦鹽斯德有巡洋艦四隻，假裝巡洋艦一隻，水雷艇十八隻，又當時增援之列威尼烏斯少將所率之艦隊，

戰艦，裝甲巡洋艦，巡洋艦各一，驅逐艦七，水雷艇四，已到地中海，聞已開戰，復歸於波羅的艦隊，後更以波羅的艦隊之主力，即戰艦八隻，巡洋艦九隻，海防艦三隻，驅逐艦九隻，附屬病院船工作船及其他之運送船二十餘隻，編成太平洋第二艦隊，送之於東洋。

第二章 日本軍

第一節 軍制大要

日本軍制，於明治二十七八年戰役之末期，改正徵兵令之一部，遂施行而至本戰役。

日本陸海軍之兵役，分之爲常備兵役，後備兵役，補充兵役，及國民兵役，常備兵役，更分爲現役及豫備役，現役爲陸軍三年，海軍四年，以滿二十歲之男子服之，豫備役爲陸軍四年四個月，海軍三年，以現役完畢者服之，後備兵役爲五年，以常備兵役完畢者服之，補充兵役，在陸軍分爲第一第二補充兵役，第一補充兵役，步兵野戰砲兵工兵則行三個

月間之教育召集，爲七年四個月以其年超過所要現役兵員者內的所要人員服之，
第二補充兵役，爲一年四個月，以其年超過所要第一補充兵員者服之，在海軍則爲一年，以其年超過所要現役者服之，國民兵役亦分之爲第一第二國民兵役，第一國民兵役，以後備兵役及第一補充兵役完畢者服之，第二國民兵役，以不在常備兵役，後備兵役，補充兵役，及第一國民兵役者服之，然本戰役亘於長期，顧慮作戰進展，益需多數陸軍·三十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再改正徵兵令之一部，將陸軍後備兵役之服役年限，延長爲十年，廢陸軍補充兵役第一第二之區分，以其年所要野戰砲兵兵員，行以三月間之教育召集之事，如故，其服役年限，爲十二年四個月，又第一國民兵役，在陸軍改爲受過後備兵役及教育召集之補充兵，以完畢其役者服之，本令施行之際，各兵役期滿者，前後通算，適用本令之服役年限。

日本於二十七八年戰役後，認爲必須擴張軍備，陸軍除台灣兵備

外，全國置十三師與一鐵道營，尙決新設騎兵礮兵各二旅，由二十九年着手，以三十六年完成。

沿岸之防備，亦於該戰役後擴張，將要塞設於東京灣，紀淡海峽，下關海峽，廣島灣，藝豫海峽，舞鶴，佐世保，長崎，對馬，函館，基隆，澎湖島之十二處，各置要塞砲兵一隊，屬於其師管之師長，
對馬另置警備步兵隊，

台灣分遣混成約二旅，韓國駐屯步兵一營，憲兵隊，病院，及電信隊，三十三年以後，華北駐屯步兵七連，騎兵一排，及病院。

海軍分全國海岸爲五海軍區，另置要港部於竹敷澎湖島，置水雷團於大湊，使任當該海面之警備，軍艦之一部，編成爲常備艦隊，直隸於天皇，餘爲警備艦練習艦等，而分屬於各鎮守府。

第二節 陸軍

戰時日軍，以現役豫備役後備之人員，編成野戰部隊外，並編成

諸種之特設部隊，要之時以國民兵役人員，充用爲國民隊，以服特別勤務而編成補助輸卒隊，本戰役野戰一師，由步兵十二營，騎兵三連，礮兵六連，近衛第一乃至第四及第六師，則野砲，他師則山砲，但第七師則野砲四連山砲二連，工兵三連而成，附之以可得獨立作戰之諸機關及輜重，又騎兵一旅，由八連而成，野砲兵一旅，由野礮十八連而成，但第七師則步兵十二營，騎兵二連，礮兵四連，工兵二連。野戰礮兵第二旅，則由野礮十二連而成。他師及砲兵旅等，雖有一部依臨時編制而使動員者，然其人馬數，概近於規定之編制。

以上野戰十三師，騎兵及野戰礮兵各二旅，總計爲步兵一百五十六營，騎兵五十四連，野戰砲兵一百零六連，工兵三十八連，應於作戰所要，以數師編成軍，屬之以野戰電信隊及軍兵站部，又於騎兵礮兵旅或屬之以一部，軍兵站部，屬於軍兵站監之指揮，由兵站部員及兵站輜重而成，師獨立時，屬以獨立行動所要之諸機關。

要塞及其他要地之守備，使要塞部隊，後備隊，警備部隊等任之，要之時則屬以野戰部隊，又關於鐵道營，鐵道船舶輸送之諸部，軍樂隊等，或與野戰部隊共同出戰，或留在內地，各服其固有之任務，留守師有旅司令部，豫備病院，及補充隊，使任人馬物品之補充，並還送者之收容。

隨作戰之進捗，有野戰師之新設，後備師及旅之編成，其他臨時有增設之特諾部隊，至本戰役末期，兵力顯著增大，而參與本戰役之交戰員及非交戰員之總計，爲一百八萬八千九百九十六人，其內服勤務於海外者，九十九萬九千八百六十八人。

本戰役屬於野戰師之步工兵，攜帶三十年式步槍，騎兵輜重兵，攜帶三十年式騎槍，屬於後備隊之步工兵，攜帶村田連發槍，後備隊之騎兵輜重兵，攜帶村田連發騎槍，然後備隊兵員，自沙河會戰後，已逐次交換與野戰師同式之槍。

常備野戰砲兵，有三十一年式速射野砲或山砲，後備野戰砲兵隊，在本戰役初期雖皆用七生的野砲或山砲，然至末期，大部已交換與常備隊同式之砲矣。

機關砲 本戰役中臨時編成之，而屬於各騎兵旅，第一第二繫駕機關砲隊，使用保式繫駕機關砲，各師機關砲隊，使用保式三腳架機關砲。

本戰役中使用之大口徑火砲，爲克式十二及十五生的兩榴彈砲，同十生的半速射加農，十二生的加農，十五生的臼砲，砲身後座式十二及十五生的兩榴彈砲，鋼及青銅製九生的臼砲，二十八生的榴彈砲，以此等各種火砲，除二十八生的榴彈砲，編成野戰重砲兵團，徒步砲兵隊。

第三節 海軍

海軍於二十七八年戰役後，勢力增大，總計約有二十六萬噸，此諸艦艇中，以三笠外軍艦十九隻，驅逐艦十八隻，爲常備艦隊。以高

千穗外，軍艦六隻，爲警備支隊。其他之艦艇，於所屬鎮守府，服諸種之役務。

本戰役之初，日本海軍，將日本郵船公司及其他民間所有之汽船中亞美利加丸以下九隻，噸數四萬三千五百二十三噸，加以武裝，使代軍艦使用，故本戰役當初，日海軍勢力，總計有三十萬八千五百三十七噸。

戰役中捕獲及引揚之俄國艦艇，本戰役中使用之者，爲海防艦沖島，見島，驅逐艦山彥之三隻，噸數九千三百二十六噸，假裝軍艦五隻，噸數二萬八千二百五十六噸，其他概在修繕改修或引揚中，竟未參加本戰役。

當時在英國工廠及中國上海製造中之軍艦各二隻，及開戰後，於本國著手製造者，有軍艦九隻，驅逐艦二十九隻，水雷艇五隻，潛水艇若干，其內驅逐艇神風，初霜，潮，子日，之四隻，噸數一千五百

噸，水雷艇全部噸數六百八十五噸，合計二千一百八十五噸，已參與於本戰役，又作戰之進步，戰役中將民間所有之汽船，施以武裝者二十七隻，其噸數爲一萬一千四百八十噸，其他三十七年一月一日，意國「塞諾阿」廠與亞爾然丁訂造之軍艦，日本購入，命名爲日進春日二隻，噸數爲一萬五千二百五十九六噸，九日發「塞諾阿」，經蘇彝士河，二月十六日達橫須賀，四月四日，編入聯合艦隊。

第二篇 日俄兩軍之作戰計劃

第一章 俄軍之作戰計畫及其實施之概要

俄國兵備以對西境作戰爲主，其團隊配置，動員計畫，皆以此爲準據，故關於東亞，尤其關於日本之作戰計劃，不甚措意，然至明治三十四年，一千九百一年設置沿黑龍江軍管區司令部，及關東州司令部，同時制成戰鬪一般之基準，其內容如下：敵人整頓戰備，較我迅速，最初即以優勢之兵力相臨，然所恐者，惟韓國被占領而已，未必即侵入滿洲。

及我領土也。若然，我因兵力輸送之關係上，姑將韓國委於日本，無須加以攻擊，若彼占領韓國後，更侵入滿洲及南部烏蘇里，雖不可不加以擊滅，然於兵力未能十分獲勝以前，務須避免決戰爲要，又我艦隊僅能妨害敵之上陸，故烏蘇里及關東州之軍隊，宜各任該方面之守備，其餘諸隊除守備滿洲內地外，宜悉數集中於奉天遼陽海城之地域，敵若來攻，宜極力遲滯其動作，徐徐退却於哈爾濱，而南部烏蘇里及滿洲軍之行動，有密切關係，故沿黑龍軍管區至金州陣地所有滿洲全軍之指揮，均歸沿黑龍軍管區司令官握羅德可夫上將掌管之，金州陣地以西之獨立防禦，則由關東州司令官安黎克西抑夫中將掌管之，然如多蘭俄米羅夫上將以爲極東問題全然可在歐洲解決，深不以日本軍置諸念頭。

爾後對極東之作戰計畫，握羅德可夫與安黎克西抑夫各自獨立調製，至三十五年一千九百二十九年安黎克西抑夫申明意見，謂南滿洲及關東州之兩

軍，須確實聯絡，一致動作，故其軍隊須全屬於關東州司令官之下，又南滿洲之戰略要點如能佔領，似不必退至哈爾濱，惟南滿洲兵力過於薄弱，有增加兵力之必要云，此意見不爲中央部所容，三十六年一千九百三十一年又痛論關東州兵力之薄弱，始得增加兵力。在沿黑龍州握羅德可夫是年之初，新定作戰計畫，欲安全集中滿洲軍，其地域宜選定於開原鐵嶺懿路一帶，而沿黑龍軍管區之全軍，區分爲南部烏蘇里及滿洲之兩軍，前者與浦鹽斯德（海參威）要塞守備隊全然獨立，任南部烏蘇里之防禦，必要時以增援滿洲軍方面，後者以遲滯日本軍之前進，且間接與關東州軍隊相協力，爲欲對於日本軍占十分之優勢，則應受後貝加爾州，黑龍州，西伯利軍管區及歐俄之增援。

此兩作戰計畫，是年夏，陸軍大臣苦魯巴多金大將至極東，除將集中地點改定於遼陽外，其餘完全採用，嗣又增兵於關東州，八月，克魯巴金上奏俄皇，謂我軍雖進出於奉天遼陽海城附近，若敵全軍侵

入，開戰之初，欲固守南滿洲，殆不可能，豫料旅順必成長期之孤立，故欲得勦滅敵軍充足之兵力，非退至哈爾濱方向不可云，此意見又不蒙採納。

然至九月間，仍將關東州司令官安黎克西抑夫之權限，擴張及於極東之全軍，始製成統一之作戰計劃，其概要如左：

日本軍上陸作戰，得用之兵力約十師，全兵力十三師，以三師守備國內，對此欲得優勢兵力，除極東軍外，須派遣西伯利軍管區之二師，步兵三十二營哥騎兵三十六連砲六十四門歐俄二軍團，及堪察尼軍管區之四師。

開戰之初，日本軍有較我二倍之優勢，故彼必取攻勢，就一般形勢觀之，其主作戰地必在戰略正面之右翼，即南滿州及遼東也，其對浦潮斯德，當僅爲示威運動而已。

將來戰場既預期在南滿洲及遼東半島，故宜極力減多南部烏蘇里之防備，而集中極東之主力於遼陽海城附近。

日本軍震於俄國艦隊之勢力，當於韓國沿岸上陸，我動員後一月，鴨綠江附近可得步兵十八營，哥騎兵二十四連四分之三，礮六十八門，動員後兩月，更於海城遼陽間，集中步兵四十四營，哥騎兵四十連，砲九十二門，如是占據鴨綠江分水嶺附近之險，以遲滯敵之前進，而集中於海城遼陽之我軍，可脅威向旅順之敵側背，以和緩其攻擊，誘致之於北方。

此持久戰之間，由西伯利軍管區及歐俄來到之增援隊，預期動員七個月之初，可得較敵優勢之兵力，日本軍此時僅能增加留防本國之三師雖可編成後備隊而缺乏戰鬥力，不能用於主作戰，故宜斷然將集中於南滿之軍隊，速行輸送，待日本軍主力進擊北滿十分明確之時，將南滿軍隊用鐵道移於北方，此際在吉林拒止日本軍，雖不可預期，然亦當確實不容其進至哈爾濱，故當於吉林伯都訥，哈爾濱地域，施設防禦工事，而哈爾濱之工事，尤宜成爲堅固之支撑點爲要。

實行此計畫，其最要者，東清鐵道須能確實運行，然該鐵道通過清兵占領及馬賊充斥之地方，且馬賊行動，當發動員令後，其性質必愈加劇烈，故應嚴行警戒。

據上述理由極東軍之配置如左：

野戰軍。

於遼陽海城間配置由西伯利第一第二第三隊軍團及其他部隊所成之獨立第一兵團，步兵六十營騎兵六十五連（少一大排）砲一百八十門及工兵二營以歷甯威止中將指揮之，其步兵十八營東狙兵第一第三旅及其第十九團騎兵二十八連及二大排，砲七十六門，工兵一營，任鴨綠江方面之守備及貔子窩沿岸之警戒。

於拉咨多里那伊浦潮斯德北方約八十二里波西圖間，配置步兵八營，以步兵第三十一及部編成混成旅一騎兵六連，砲三十二門，工兵一連。

應由西伯利軍管區及歐俄而來之增援軍，
西伯利第四軍團第十第十一軍團及哥軍管區之四師
先集中於哈爾濱，其兵力爲步兵一百六十四營，騎兵三十六連
，砲三百五十二門。

上述野戰軍之總兵力，爲步兵三百三十二營，騎兵一百七連，
(少一大排)砲五百四十四門，若歐俄之軍隊來到，更編成獨立
兵團，南滿洲共有二兵團，
第一獨立兵團，由西伯利四軍團而成，歷寧
，男爵比利德爾林古上將指揮之。
七軍團及喀濟尼軍管區之四師而成
要塞守備。

於旅順配置步兵十四營，(少一連)
東祖兵第七旅及第五團少二連 哥騎兵一連，
五十七密米砲六門，要塞砲兵二營，要塞工兵一連。

於浦潮斯德配置步兵八營，
東祖兵第八旅 要塞砲兵二營，要塞工兵三連。

於尼哥拉約斯克要塞配置步兵一營，動員時擴張爲二營要塞工兵二連。

上述要塞守備之總兵力，爲步兵二十三營，哥騎兵一連，砲六門，要塞砲兵四營，工兵六連。

上述要塞守備總兵力，步兵二十三營，哥騎一連，砲六門，要塞砲兵四營，工兵六連。

後方地區之防禦。

大連及柳樹屯，各配置步兵一營，補充第三第四營

海拉爾 齊齊哈爾，甯古塔，哈爾濱，配置步兵七營，騎兵五連，砲十二門，於滿州守備兵中有編成定員外之砲兵之豫定

占領營口牛莊新民府，使用後貝加爾軍管區之護境兵部隊。搜索遼河以西，及蒙古方面，用後貝加爾軍管區騎兵六至八連，及砲四門，編成騎兵支隊。

於哈巴羅夫斯克及尼哥利斯克配置步兵四營，及一隊。

於布拉果威西金斯克及沿黑龍江哨所，配置步兵二營，砲十門，及一隊。

於後貝加爾州，配置步兵六營及一連，騎兵一連砲二門及二隊。於樺太（庫貢島）配置四隊。

東亞之鐵道保護，以護境兵團各隊，及鐵道兵二旅後黑龍江及烏蘇里鐵道旅。任之。

俄國擁有絕大兵力，東亞作戰僅使用其一部，且加入多數之豫備部隊，其主要原因，雖因對於鄰邦兵備及國內鎮壓，力避移動歐洲及中央亞細亞兵力之不利，而蔑視日本軍之作戰能力，謂卽此已足一舉而粉碎之，不用大兵，職此之故。

兩國國交斷絕後，旅順艦隊，爲敵軍所襲擊，始失制海權之大部，日本軍到處可以上陸，遂不得不增大旅順及浦潮斯德兩要塞之防備，並講對各方面掩護主力軍集中之方法。

當時多蘭俄米羅夫上將，其對俄皇之間，謂俄軍應集中於哈爾濱又參謀本部長沙哈洛夫中將，謂忖度日本之意圖，其對旅順艦隊之打擊，蓋欲挫折我攻擊力，使其運送船行動自由，次必陷落旅順，全滅我艦隊，更北進以占領哈爾濱，使黑龍沿海海州，與本國離隔云，
然安黎克西抑夫總督於二月下旬，其奏章則謂，豫想日本軍之行動，既在韓國上陸四師之第一軍，必向北行動，恐又有同數之第二軍續行上陸，共向鴨綠江，其他三至五師之第三軍，不攻擊旅順，而上陸於韓國之西岸，將與他二軍相遇合，攻擊鴨綠江畔之我部隊，日軍雖絕對不致向南部烏蘇里及吉林行動，然其第三軍若向營口及其附近上陸，則我軍極感苦痛，蓋在鴨綠江之我部隊，因此必受後方斷絕之害也，然此附近之沿岸，不適於大部隊上陸，且有我軍確實占領，日軍出此，究屬冒險行動，總之，目下日軍行動，有類神祕，故我應以一部隊守備關東州沿海州及鴨綠江方面，集中主力於南滿洲，任日軍於何

處上陸，均得取應付之策云，此計劃雖與開戰以前無異，然至三月上旬，忽謠傳日軍於山海關上陸，將與清軍連合前進，遂更計畫集中地退於鐵嶺以北，尋至四月，馬喀羅夫海軍中將戰歿後，極顧慮敵軍於關東州上陸，是月上旬，又得情報，謂日軍三至四師將於吉林或甯古塔試其策動，因之增加南部烏蘇里及吉林地方之守備，繼又想到哈爾濱之重要，更將西伯利步兵第一師調駐哈爾濱：欲俟確知日軍不運動於南部烏蘇里及吉林方面，再輸送之於南滿洲，
浦潮斯德除衛戍兵外，有東狙兵第六第八團，利爾金斯克步兵團之二營及補充兵二營，砲兵四連，哥騎兵三連，吉林有利爾金斯克步兵團之五連，黑龍江騎兵營之一連，波西圖右東狙兵第七團砲兵一連，騎兵二連，俄軍
屢次紛更，均因不明日本軍之行動所致，其後南滿洲集中大見進步，而貔子窩方面距集中地過遠，不徒無妨害敵人上陸之謀，反憂其不進入滿洲云。

三月下旬，滿洲軍司令官苦魯巴多金大將，赴任遼陽，於最初作戰方針，概無變更，惟因不明日本軍之企圖，僅豫想其行動，而爲相

當之準備，欲俟兵力已達豫期之優勢，施行一大決戰，此等意圖，於八月規模之攻擊，觀於該上將之宣言及其俄都臨行之言，可以知之，其言曰我軍於戰爭初期當全然不謀前進，以避兵力分離之害，宜專心集中，此時敵若前進亦毫不介意，俟貯蓄十分兵力打擊之準備已成，然後大舉前進，此等準備雖須長時日，然必得最後之勝利，吾人須能忍奈此困難之時日云。

其判斷，謂雨季前日本軍必不踰遼陽南方之山脈施行政擊，我軍於此期間集中完了，綽有餘裕，並孜孜研求掩護之策，縱日軍越鴨綠江更進而近於遼陽，而我之攻擊行動，亦非得策，因此遂增加該方面之兵力，以遲滯日軍之前進，嗣又感覺右翼方面，形勢漸次危險，開戰

滿洲南部馬賊橫行，苦力亦拒絕鐵道及其他工作，居民不應家畜糧食之徵發，又屢傳日軍於山海關附近上陸，與清軍連合向新民府前進，安黎克西抑夫總督遂疑慮遼西馬玉崑部隊之行動，欲制其機先而擊攘之，因此常牽動俄軍司令官之意志，且克魯巴金大將亦疑日本第一軍侵入滿洲，同時於他方面企圖上陸，亦屬必然之勢，因於該方面愈增危懼也。

更增加遼河支隊之兵力，以掩護遼陽方面集中軍之右側，且以監視遼西之清軍，當時安黎克西抑夫雖任極東總督，而滿洲軍及後方諸機關之大部，均屬苦魯巴多金上將之令下，惟艦隊沿黑龍軍管區內之部隊

，及後方機關之一部直轄於該總督。因此作戰上屢次發生異議，滿洲軍臨時司令官歷寧威幾中將先曾建議謂旅順要塞至爲重要，宜以東祖兵第九旅增援之，苦魯巴多金大將亦同意，安黎克西抑夫總督則謂僅增加東祖兵第四旅之二團已足，不欲減少南滿洲集中之兵力，竟不從其言，又該總督之西伯利第一師駐於哈爾濱，苦魯巴多金謂該地距海甚遠無虞敵襲，且以後輸送至南滿亦極不便，縱日軍進出於吉林方面或南烏蘇里可用歐俄來到之部隊適時赴援，此等異議該總督則謂該師係戰略預備並能隨時派遣於滿洲，加以排斥。迨十月間，該總督調還俄都，全軍遂歸苦魯巴多金統率。

先是俄國知日本軍能力不可侮，雖增遣若干部隊，而苦魯巴多金欲從遼陽取攻勢仍感兵力不足，更求增派，輸送未終，已有遼陽會戰，竟退却於奉天方向，迨增遣兵到來，遂轉取攻勢，而有沙河之會戰，是皆不外欲實現作戰計畫中集結優勢兵力施行大決戰之旨也，然事與願違，僅得保有沙河右岸之地，知非注人大兵力不能挽回形勢，遂向歐俄大遣增援諸隊，三十八年之初，其大部到達奉天，將試一大決戰，復反被日軍所破，遠退於四平街陣地，遂又考慮鐵道之輸送効程

及補足物資所許之範圍集合其兵力，集中將次完結，適值休戰議和

第二章 日本軍之作戰計畫及其實施之概要

俄國陸軍之全兵力，戰時雖等於日本兵力之七倍，然據日本參謀本部之判斷，其得用於極東者，必不能對日過於優勢，列國之離合向背雖不可豫知，而就東亞之利害關係推測之，大概皆處局外中立，可無疑義，且日本與英國爲同盟，若俄國連合歐洲之他一國，則英國亦必與日連合，勢必促成全世界之戰爭，觀察列強對峙之現勢，俄國必不能以全兵力使用於極東，蓋兵力配置一失其權衡影響於外交不少，故必留兵力之大半以備之，就中俄國視爲最重要者爲德奧兩國，次即土耳其勃牙利間之紛擾，漸使巴爾幹半島紛紛多事，他如高加索，土耳其斯坦等屬地，亦不可附之等閒，凡充此等之用，大約須全兵力五分之五以上，以其餘對日本，即七分之二也，而其限制極東用兵之最

大原因，尙別有在，即給養難是也，蓋東部西伯利人烟稀薄，地方物資不足以供給全軍，馬糧及副食物之一部，雖可得之於滿洲，而給養之大部，必仰待本國之供給，以一綫單軌之鐵道輸送給養諸品戰用器材及補充人馬等，其效程自屬有限，尤其是因線路之建築及設備尙未完全與貝加爾迴湖線，尙未全通，均大減少其輸送效程，故決不能給養三十萬以上之兵力，且當時俄國形勢，國內動輒大亂，以此推算，愈決其不能運用三十萬以上之兵力，其戰鬥員僅能用二十五萬內外而已，日本得用於海外之戰鬥員，殆與之相等，可望始終以對等之兵力相交戰也。

俄軍之集中地究在何處，是爲一大問題，惟俄軍於尙未判明日軍主作戰地，在南滿洲或烏蘇里以前，必集中於便於前赴此兩地之處，故其烏里^拂部隊，似應集中於尼古拉約斯克附近，南滿洲之部隊，似應集中於奉天，或遼陽附近，以其餘駐紮關東州，其由西伯利及歐俄前

來之各隊，似必先集中於哈爾濱，然其銳意經營之南滿洲，委之於日軍，任其蹂躪彼烏能忍，故必逐次輸送兵力於該處，合之原來軍隊，
據一月下旬調查，俄在南滿洲各隊，若後貝加爾州以東諸隊動員，除護境兵補充隊外，有步兵九十六營，騎兵七十五連，砲兵三十連及一大排（三百三十門），工兵八連，要塞步兵一營，要塞砲兵十七連及一部隊，要塞工兵一連。共謀對日之策，若然，則日軍應極力速集結兵力以擊破之，若俄不用前策，而命烏蘇里及南滿洲諸隊，與日軍保持接觸，漸次誘致日軍於北方，即於此時待主力軍集中完畢，再圖南下，則日之主力軍，務促南滿洲之敵而殲滅之再向前進之敵主力攻擊。

當時日軍之作戰大方針，在引導主作戰地於滿洲，求敵主力，遠擊擾之於北方，艦隊則前進擊破敵之太平洋艦隊，獲得極東之制海權，本此方針，其陸戰分爲二期計畫，大概如左：

第一期作戰計畫

第一軍由韓國進出鴨綠江右岸，牽制敵軍，第二軍乘機占領遼東半島東南岸之一點，構成根據地，第三軍亦上陸，監視旅順要塞

，必要時則攻略之，第二軍與第一軍相策應而北進，即於此時，
於第一第二軍之中間，或渤海東北岸，以第四軍上陸，各軍相呼
應，以占領遼陽。

第二期作戰計劃

第一期作戰開始，如在春季，則其成功當在秋季，故在遼陽以北
形勝之地，施行冬營，以整頓休養其兵力，待次年陽氣回復，求
敵以擊滅之，使不能復起。

於兩期間適當之時期，攻略樺太。（即庫貞島）

俄國雖迭次增大其極東艦隊，而當國交切迫之際，其海軍力尙未
能凌駕日本，故兩國干戈相見之際，俄海軍應將其艦隊全力或主力，
集合於旅順，以待增加艦隊之來到，或即舉現在之艦隊，迅速與日本
軍決戰，或分置其艦隊於日本海及黃海，伺機而動，皆不可知也，第
二第三策於日有利，恐其將選用第一策，若然，則決戰甚難，曠日持

久，陸戰或能占日本之機先，畢竟日本有一日之延緩，則俄國多一日之戰備，故日本應不待海戰之結果，輸送有力軍隊於韓國占領其京城，朝鮮及對馬海峽，有日海軍確實占領，此舉決非冒險也，縱兩方各以一師向京城，日軍右較先占領之成算，因此開戰後日軍即以一部隊於仁川上陸，迅速占領京城，恢復被俄國壓迫之韓國地位，嗣以一師上陸於韓國南岸或東岸，開進於京城及其附近，以待海戰之結果，他如俄軍涉圖們江由北前進，因地形險峻路程遙遠，殆絕無之事，不足爲意也。

日軍若已得海戰之勝利，則速派强大之兵力進據韓國之西北，既以確實占領韓國，且以期初戰之勝利也，於是以第一軍之主力二師：上陸於韓國西岸，與先發之師併合，由平安道進入南滿洲，而俄軍若由南滿洲烏蘇里及莫斯科軍管開進三師於韓國北境，至少須動員後百餘日，若不動關東州及烏蘇里之兵，而於遼陽附近，置戰略之豫備，待

日軍上陸始就運動，則所須時日尤多也，此判斷既已明瞭，日軍若以鎮南浦爲上陸地，以大同江清川江間爲開進地，必能先敵以二師之兵開進完畢此三師內含派遣於京城之一師，然當結冰之際，日方不可不於仁川上陸，而開進地亦必變更於大同江左岸之黃州附近，以致遲延若干日，然敵到達該地，亦必增加若干日，故日軍先敵占領大同江左岸，必非難事，因此第一軍主力之上陸，應於獲得制海權後實行之，其上陸點在結冰期以仁川爲本上陸地，以海州爲補助上陸地，在解冰期以鎮南浦爲上陸地，爾後第一軍前進占領鴨綠江右岸，第二軍三師及騎砲兵各一旅依其掩護，顧慮敵海軍之妨害應在遠隔旅順之遼東半島東南岸上陸，且因兩軍宜近接相策應，其上陸地選定於大孤山附近。

上述作戰計劃，係開戰以前所決定，其第一期按計畫施行無阻，而因撲滅敵艦隊，著手攻略旅順，敵軍頑強抵抗，費時甚多，主力軍作戰，大受其影響，當實施第二期計畫時，忽起沙河會戰，雖能挫折

敵人，而未能獲得豫期之成效，究因兵力寡少之故云，次年歲初，陷旅順，更以一兵團進向北韓，嗣有奉天附近之會戰，大破敵軍，殆不能復起，更命滿洲軍擊壞當前之敵於遠北方，別遣一軍攻略樺太，又增加北韓兵團速入韓國，驅逐敵人，是皆作戰之大方針也，然俄國兵力，其資源滔滔不盡，鐵道效程亦大見增加，若俄軍勢力再振，對此之日軍準備，極為廣大，不易告竣，又攻略樺太，及北韓軍之前進，皆因波羅的海俄艦隊之東航，日海軍忙於迎敵，不能得海軍援助，遂未實行，迨日本海戰，日大軍捷，復按照當初方針，先攻略樺太，以北韓軍擊壞韓國之敵，以其餘兵力增加滿洲軍，欲待秋高馬肥再試一決戰，準備甫竣，適遇休戰議和，最後之決戰，遂不果行。

第四篇 日俄兩軍作戰經過概要（參照附圖第一）

第一章 遼陽會戰前之情況

俄軍本於前述方針，以一部守備沿海洲，以約一師拒止由朝鮮上

陸之日軍，掩護集中遼陽附近之本軍，（約三師）另以一師半守備旅順，尙有後方守備之五師。

日本先以海軍取奇襲之攻勢，二月八日擊破敵艦於仁川，九日大勝於旅順，占領韓國沿岸至遼東沿岸之海權，爾後命上村艦隊監視浦鹽，以東鄉中將主力艦隊封鎖旅順，遂得海上之自由，隨處可以上陸。

當此前後，第十二師二月七日至二十日，上陸於仁川，暫集結於京城，逐次向平壤前進。

三月十日，近衛師上陸於鎮南浦。

三月十八日，第十二師主力到達平壤，是日第一軍司令官黑木大將，於鎮南浦上陸。

第二師亦於鎮南浦上陸。

四月一日第一軍（黑木大將所率之近衛第一第十二師）主力，集結

於清川河畔，（義州東南二〇四里平壤西北一〇二里）更進至義州及其以南地區，四月二十一日開進已畢。

五月一日會戰於鴨綠江畔。

是時俄軍主力集中於遼陽海城附近，查斯利幾中將指揮東部支隊，位置於鴨綠江畔，西他客利白爾古中將指揮南部支隊，位置於大石橋熊岳城附近，可咨羅夫斯起少將指揮遼河支隊，位置於大灣及沿遼河各地。

東部支隊，以主力位置於安東縣九連城附近，以各一部監視鴨綠江上流及從鴨綠江至貔子窩之沿岸。

日本第一軍，四月二十九日開始鴨綠江渡河運動，三十日施行大砲擊，五月一日實施攻擊，占領九連城安東縣一帶，爾後更進領鳳凰城，時五月十一日也。

五月五日第二軍（奧大將保鞏所率之第一第三第四師）於鹽大澳上

陸，至十三日占領十三里臺子附近，握金州半島之咽喉。

五月十九日獨立第十師於大孤山開始上陸，其任務係在第一第二軍之中間，以海城爲目標，與兩軍協同作戰。

是時旅順之城外支隊，占領南山陣地，該地爲旅順半島之地頸，最爲堅固，爲將來第二軍北進時，其後方連絡之大連灣，又爲唯一之良港，有確實占領之必要，於是第二軍五月二十六日攻擊南山而占領之，大連亦爲日軍占領。

六月六日編成第三軍、（乃木大將希典所率之第一第十一師）任旅順要塞之攻圍，是時第二軍向北轉進，（該軍奧大將率第三第四第五師）占領普蘭店。

六月十日，獨立第十師驅逐當前之敵，占領岫巖。

先是俄軍司令官苦魯巴多金上將，對於三方面之日軍，擬先突破南方，救援旅順，遂命西他客利白爾古將軍，率三師之衆，恢復金州

陣地，向旅順口前進，於是六月十三至十五日，日第二軍與該兵團會戰於得利寺附近，擊退之，以挫折俄軍之目的。

是時日本野戰軍有第一第二第三軍及獨立第十師，大本營因作戰指導之便利，編成滿洲軍總司令部，（總司令官大山元帥，參謀長兒玉大將）六月二十三以後各軍皆歸統率。

六月二十七日獨立第十師擊擾分水嶺之敵，占領該地。

六月三十日第一軍占領北分水嶺摩天嶺新開嶺之線。

七月九日第二軍驅逐少數之敵占領蓋平，（是時已增加第六師）

七月十五日，第一軍主力，於摩天嶺下馬塘擊退俄將啓爾廉之大逆襲部隊。

七月十九日，第十二師擊擾橋頭（細河沿）附近之敵占領該地。

先是獨立第十師與第三軍之第五師編成第四軍，以野津元帥道貫指揮之，七月二十三日占領黑峪羊峪海龍川之線，使第二軍前進

容易。

七月二十四日，第二軍攻擊大石橋之敵至翌日拂曉全占領附近一帶之敵陣地，騎兵第一旅之一部占領營口。

七月三十日第四軍攻擊拆木城附近之敵，三十日占領該地。

七月三十一日，滿洲軍總司令官至蓋平。

由七月三十一日至八月一日，第一軍擊破敵人，占領本溪湖南方太子河左岸經榆樹林子西方至樣子嶺之線。

八月三日第二軍知敵兵有退却之勢，以其先進部隊占領海城，以騎兵旅占領牛莊，四日更進出於艾塔堡子言堡子大堡屯之綫，搜索鞍山站附近之敵情。

第四軍於三日到達石門嶺英城子（海城東南二里）之線，知敵兵已退，即在該地停止。

八月上旬滿洲軍總司令官，察知俄軍兵力目下已較我優勢，而至

八月中旬以後，增加兵團尙繼續來到，擬乘其增加隊未到之先開始攻擊，遂策定攻擊遼陽計畫，內示於各軍，令其準備。

八月十四日各軍前進準備已竣，總司令官下命令先攻擊前面之敵，而因十三日夜間大雨，各軍方面其甚者交通全斷，十六日不得已中止攻擊。

第三軍推進攻圍陣地之兩翼，自八月十九日開始第一回總攻擊，試行強襲，僅占領盤龍山東西堡壘，至八月二十四日之朝，損害過甚，遂決取正攻法，逐次奪取其堡壘。

第二章 遼陽會戰

遼陽陣地，構築堅固，其南正面鞍工站首山堡等處，尤爲著名之數線配備，其對東方，則據數層之險峻山地施行防禦。

俄將古魯巴多金大將，決心於該陣地採用內線作戰，於增援軍未到兵力未優於日軍以前，僅用輕戰，漸次退却於遼陽設堡陣地，若此

時增援已到，則行決戰，否則仍欲向北退却，今將其兵力及配備概要述如次：

東部兵團，以第十軍團位置於遼陽之東及東南約五十吉米之寒坡嶺附近，即日軍第十二師方面之地區，以西伯利第三軍團，位置於遼陽東南方約四十吉米石門嶺湯河沿附近，即日軍第二師近衛師方面之地區，以第十七軍團之一部，位置於本溪湖附近。

南部兵團，以西伯利第二軍團，位置於鞍山站陣地之左地區，即日軍第四軍方面，以西伯利第四軍團位置於鞍山站陣地中央地區，即日軍第三第六師方面，以西伯利第一軍團，位置於鞍山站陣地各地區，即日軍第四師方面。

軍總預備，奉天東烟台間，有步兵約四十營，砲八十餘門，又因遼陽陣地之防禦工事，由東部南部招致之兵，合之遼陽附近之兵，共約步兵二十六營，騎兵十七連，砲百六十三門，重砲二十八門，

工兵十四連。

合計步兵約百九十營，騎兵百六十連，其中在遼陽以南之兵力，步兵約百五十營，騎兵百五十連，砲五百五十門。

日本軍按前述，更改其編成如左：

第一軍，近衛師，第二第十二師，近衛後備步兵旅。

第四軍，第五第十師，後備步兵第十旅。

第二軍，第三第四第六師，後備步兵第十一旅，騎兵第一第二旅，砲兵第一旅，徒步砲兵隊，（預定後備步兵第三旅逐次來到）。

合計第一線得用之兵力，爲步兵百十八營，騎兵三十五連，砲四百八十六門。

日軍計畫，係用第一軍從東方向敵左翼猛烈攻擊，同時以第二第四軍從正面擊滅敵人。

八月二十三至二十五日，第一軍攻略寒坡嶺與張嶺浪子山之線。

至八月二十六日，第四第二軍攻擊前進，二十七日突破石橋子鞍山
踏之線，自二十八日各軍總攻擊前進，近迫遼陽。

八月三十至九月三日，第四第二軍攻擊遼陽南面之敵，此時第一
軍逐次擴張右翼，渡過太子河，其第二師進出黑英台附近，第十二師
更進出於其北方。俄軍司令官顧慮後方連絡線之危險，向第一軍方面
轉取攻勢，卒被日軍擊退，因此苦戰之第四第二軍亦擊破當前之敵，
四日攻取遼陽。

俄軍各方面努力戰鬥，迨勇敢之攻勢轉移。歸於失敗，形勢漸次
不利，尤以黑木軍現出於其背後，遮斷與奉天之連絡，自九月四日向
奉天退却，七日移全部於渾河右岸。

此後日軍準備攻擊奉天附近之俄軍，待時而動，蓋奉天附近俄軍
約十四師，兵力關係上，日軍未能即行攻擊，欲招致第三軍，而旅順
攻擊又未能如期進展，總司令不得已，遂集結主力於遼陽附近，以待

時機。

第二章 沙河會戰

退却於渾河以北之俄軍，銳意備戰，陸續增加兵團，九月二十九日，其配置如左：

右翼兵團（上將比利德爾林古指揮五師）之主力在奉天南方，
左翼兵團（意哇那夫中將指揮五師半）之主力在撫順，其一部遠在
東方之興京。

西他客利白爾古中將指揮二師，其主力在福陵，用爲上述兩兵團
之聯絡。

米西秦哥中將之騎兵團（二十三連）在軍之前面。

右翼掩護部隊（步兵六營）在高力屯附近。

左翼掩護部隊（步兵一營）在懷仁附近。

總豫備隊（步兵五十六營）在奉天附近。

奉天守備隊（步兵一營騎兵六連）

合計十七師

九月下旬，苦魯巴多金大將，知日軍正在備戰，亟亟於陣地之構築，且俄軍增加兵團之來到，兵力遠優於日軍。（彼判斷日軍約十五萬失之過大），遂欲恢復以前之名譽，轉取攻勢，十月四日發出宣言書，卽行前進，其兵力共十六師^①，以一部於西方平方面施行牽制，以主力從東方山地方面包圍日軍右翼，與以決戰的打擊，壓迫於渤海灣。

於是日本滿洲軍，決欲進取攻擊，十月十日第二第四軍由敵與附近之陣地出發，擊破敵先進部隊而前進，第一軍亦擊破前面之敵，與之相連繫，全軍連日夜續行攻擊，終壓迫敵人於沙河以北，時十月十六日也，然日軍終感兵力之不足未能如意追擊，俄軍依其後方兵團之掩護，仍得佔領預先設軍之沙河陣地，日軍不得已亦停止與之相對峙。

第四章 沙河對陣

十月八日在大連上陸之第八師先頭部隊，十月十九日，該師之步兵全部集合於烟台附近，爲滿洲軍總預備隊。

沙河會戰後，日俄兩軍隔沙河之小流相對峙，每日交換砲戰，遂經過明治之三十七年。

此時所應特別記載者，爲旅順之攻略，米西秦哥騎兵團之來襲，日本挺進騎兵之活動，（一月上旬至下旬）及黑溝臺之會戰也。

第五章 旅順要塞之攻略

俄國欲以旅順口爲太平洋艦隊最堅固之根據地，於海正面築設多數砲台，陸正面之本防禦線，亦選定於二龍山松樹山椅子山大陽溝高地白狼山高地相連之線，其正面約十九吉米，分爲東北正面（東鷄冠山以南）北正面（由東鷄冠北砲台至松樹山砲台）西正面（椅子山以西

之三正面，又前進陣地設於大小孤山至水師營南側之線及三高地附近，且近接市街，作全長七吉米之中央複廊，其工事開戰前尙未完工，爾後銳意進行，於本防禦線被圍以前告竣，強度愈臻雄厚。

日第三軍（乃木大將率第一第十一師及攻城特種部隊）五月三十一日已奉戰鬥序列，軍司令官六月六日於戰地上陸執行指揮、是時攻城重砲未到，暫維現狀而已。

新增後備步兵第一旅，從六月廿四日逐次到達戰場。

八月廿六日左翼之第十一師驅逐敵人，占領劍山小羊島之綫。

七月二日，變更第三軍戰鬪序列，增加第九師，後備步兵第四旅，及其他多數砲工兵部隊。

俄國關東軍司令官士德止西爾中將，欲奪還劍山附近陣地，七月二日至四日以步兵五十五連砲兵二十門之部隊，施行出擊，卒被日軍擊退。

第三軍由二龍山東鷄冠山兩砲台間施行正面攻擊，其部署以第九第十一師之順序，由右向左展開，八月十八日攻擊準備已第三軍欲以強襲攻取旅順，從八月十九日開始攻擊，未見進步而受大損害，廿四日午從中止攻擊，損失一萬五千八百餘人。

第三軍受第一次攻擊之懲戒，決改用正攻法，增加二十八生榴彈砲，從九月一日開始攻擊作業，爾後逐次攻略敵之前進陣地。

九月下旬二十八生榴彈砲來到，各師進行作業，十月廿六日開始總攻擊，雖大加奮勉，僅占領敵本防禦綫之一角，十一月一日又中止攻擊，損害三千八百餘人。

俄之波羅的艦隊已出發來東，日皇遂詔命第三軍排除萬難，實行第三回總攻擊。

十一月廿六日占領望台一帶高地，雖開始攻擊，亦不成功，廿七日又中止正面攻擊，決奪取二〇三高地。

第一師廿七八兩日，對二〇三高地及赤坂山反復突擊，雖一度占領，復被敵人擊退。

二十九日更增加第七師於該方面，十二月五日漸得占領之，遂與該要塞以致命之打擊，蓋該高地能對港內之敵艦觀測砲擊，使失其戰鬥力也。

日軍損害一萬七千餘人。

日軍第三次總攻擊後，軍司令官見已逐次奪取各堡壘，遂決心强行坑道作業，爆破敵本防禦綫之堡壘而占領之，次年（明治三十八年）一月一日俄軍開城乞降。

此後第十一師爲鴨綠江軍之主幹，經大孤山鳳凰城轉進於賽馬集方面。

日大本營因保全韓國及牽制俄軍之目的，應於撫順方面新增一軍遂以後備第一師加入第十一師，編成鴨綠江軍，（司令官川村中將）

分河運其餘團隊，併合遼陽附近之第八師，列入滿洲軍之左翼，爲第三縱隊，待一月十五日開始運動，向北前進。

第六章 米西秦哥騎兵團之來襲

沙三會戰後，日軍未行大追擊，而對峙於僅少距離之處，前面無騎兵活動之餘地，於是苦魯巴多金大將，以騎兵三旅及其他部隊，編成騎兵師，命米西秦哥將軍率之，欲以延長右翼之戰綫。

俄軍以如是之大騎兵團，如作戰順利，足可破壞日軍後方之鐵橋，粉碎其倉庫，該騎兵團於一月四日奉命令成立。

一月八日，米西秦哥指揮下之騎兵，集合於四方台附近者，共六十九連，人員七千餘名。

一月九日，該兵團分四縱隊由四方台及其附近出發，到處蹂躪日本騎兵及少數之步隊，九日至大灣烏旁牛附近，十一日至牛莊城奪取該地通信所，惟鐵橋尙未被毀，十三日再出發得至橋梁之處，該騎兵

三日間通過百二十俄里，宿營於藍旗堡新開嶺附近。

十二日，攻擊營口車站，注射砲火，編成突擊隊卒未成功，十三日退却，十九日解散挺進隊，其騎兵仍位置於四方台。

日軍之後方守備隊，雖被若干損害，而於全般並無大影響，僅第七師之一部於營口用鐵路輸送赴援，稍有混雜，未幾即恢復原狀。

第七章 黑溝台會戰

俄軍將騎兵集團解散後，右翼遂感危險，逐次以兵力出於渾河左岸，遂以二師增加於西部支隊當時俄國有革命形勢，俄軍有再取攻勢之必要，第三軍司令官古里資朋白爾克條陳向日軍左翼取攻勢之意見，遂蒙採用，即以該軍進攻，一月二十三該軍（四師半）在四方台附近，次日開始運動，向日本軍左翼攻擊前進。

是時日第三軍僅司令部到達遼陽，軍隊尚在行軍中其先頭漸達蓋平附近，左翼方面僅有秋山支隊。

日軍總司令官因黑溝台方面俄軍攻擊激烈，遂以總預備隊之第八師及後備一旅編成臨時軍，攻擊敵人，次又增加第五師及第二師，第二軍預備之第三師，亦由沈旦堡方面參加戰鬥。

在旅順之第三軍第九師，其大部用鐵道輸送於遼陽附近。

苦魯巴多金因日軍攻擊激烈，並得謊報謂日本大軍由左翼方面逆襲而來，遂中途變更決心，命第二軍無須深入，於是九萬衆之第二軍。從二十五至二十九於雪地苦戰連日，復退於長灘四方臺之線。

第八章 奉天會戰

二月二十日第三軍按前進集中完畢。

日軍總司令官，於結冰期末，其作戰方針如左：

以鴨綠江軍脅威敵左側。

命第一軍於情勢所許，務以多數兵力脅威敵左翼。

第四軍於現位置準備攻擊。

第二軍向敵右翼攻擊。

第三軍前進於渾遼兩河之中間地區，向敵右側背機動。

二月八日下令變更戰鬪序列。

總兵力，合併後備旅共約十九師。

俄軍之配備。

第一軍，廉尼威答止大將率十師半，守備高台嶺至華寶山，更以支隊遠出東方馬羣丹以東，加以守備。

第三軍，匹里德爾林古大將率七師半，在萬寶山經李大人屯北方本道東西所曰地區。

第二軍，喀里巴爾士大將率十師半，連繫第三軍之右翼，亘四方台之地區

總預備，三師半（第二軍在中央後，餘在右翼後。）

合計三十師半

日本鴨綠江軍二月廿三日擊破清河城之敵，廿八日攻擊地塔馬羣丹之敵陣地，延至三月七日不能拔。

第一軍之右翼第二師逐次進攻敵陣地，三月二日至高台嶺之線，爾後戰況無甚發展。

第三軍二月廿七日起運動，三月二日擊壞敵右翼據點之四方台，逐次勝利，敢行預定之迂回行動。

第二軍之左翼與第三軍相連繫，攻擊前進。

俄軍自始似無確定之計畫，當日本鴨綠江軍於東方出現時，苦魯巴多金恐仍如遼陽由東方山地崩潰，急派預備隊於東方，迨發見日本第三軍之活動，將預備隊仍調還西方，爲時已晚，日本第三軍已近迫奉天西側。

三月三日日本第三軍主力到達奉天西方舊鐵道堤，五日到達奉天西側之陣地前。

是日日本各軍攻擊前進，六日各方面無大進步，七日第三軍方面稍有進步其餘無甚變化，夜間知前面敵軍已就退却，八日，全軍行總追擊。

九日，鴨綠江軍到達渾河左岸。

第一軍之第二師對葛布街之敵移於渾河左岸，其第十二師，則在該河右岸。

第四軍亦於日沒後渡過渾河。

第二軍到達奉天之西南。

第三軍愈迫近敵之側背。

十日第三軍之第七師一部夜襲北陵占領之。

鴨綠江軍占領撫順。

第一軍占領葛布街台布溝，其近衛師占領大洋山，射擊敵之退却縱隊。

第四軍逕迫奉天東側。

第二軍進入奉天。

爾後各軍以一部向鐵嶺追擊敵人，餘在現地整頓隊伍。

三月十六日追擊部隊占領鐵嶺一帶，秋山騎兵團續進追擊，占領鶯鷺樹附近。

五月上旬鴨綠江軍至英額邊門，其餘各軍至開原附近。

六月上旬第一線更逕至威遠堡門昌圖康平之線。

俄軍於奉天會戰後愈增加兵力，約有十七軍團，以主力占領公主嶺，堅守海龍奉化之綫，日軍亦漸次增加兵力，有於最近施行大決戰之勢。

第九章 日本海海戰

旅順要塞陷落後，俄國東洋艦隊已全滅，其浦鹹艦隊亦不敢大肆活動，日本聯合艦隊集結於朝鮮海峽附近，專候俄國波羅的海艦隊之

東航。

五月廿七八兩日，日本海大戰，俄艦隊殲滅，爾後遂無海戰。

第十章 樺太之占領，（樺太即庫頁島）

奉天會戰後，日大本營規定攻略樺太之作戰方針，以增設之第十三師任之，該師之一部七月上旬上陸於樺太南部，主力七月下旬上陸於樺太北部，擊破各處敵人，八月上旬平定樺太北部，下旬平定其南部。

當時守備樺太之俄軍，在北部有步兵約四營，在南部有步兵約一營，並有若干義勇兵乘馬兵砲八門至十門，北部之守備兵約六千人，南部約三千一百人，俄國樺太島軍務知事兼島軍司令官里耶布那夫中將以下約四千四百名八月一日降於日本。

第十一章 北韓作戰

日本本營對於進入北韓之俄軍，最初以原口少將所指揮之韓國駐

紮軍當之，明治三十八年一月欲擊退俄敵於圖們江以北，增派以後備第二師爲基幹之部隊，併合原有駐紮軍，新編作戰軍，以長谷川大將爲軍司令官，其後備第二師第一次輸送部隊三月上旬上陸於城津，其餘四月下旬上陸於元山，五月中旬集結兵力於城津附近六月十日前進十九二十日占領鏡城及輸城，七月二十四二十五日占領富居及富寧北方之綫，九月一日占領會寧，爾後休戰，爲前進之準備。

當時對於北韓軍之俄軍，爲沿黑龍江集成哥薩克騎兵旅，及支援此騎兵之東狙兵二團砲兵二連，稱爲韓國支隊，安尼時模夫少將指揮之。

第五篇 戰爭之終局及結果

第一章 戰爭之終局

本戰役日本陸海軍每戰迭勝，三月奉天會戰及五月日本海戰尤得勝利，六月十日美國遂乘機勸告議和，是時滿洲軍已爲北進準備滿韓

要地均爲日軍占領，制海權亦歸日本，日政府因已達戰爭之目的，遂聽從美國勸告，八月九日兩方全權委員相見於樸資毛斯二十九日協定媾和條件，九月一日加印於休戰議約，其結果滿洲軍於九月十六日實行休戰，惟北韓方面日俄占領地尙未協定不停戰。

海軍日俄兩方九月十七日於羅津浦港外議定中立地帶。

十月十六日公布議和條件，其主要條項如左：

- 一・俄國承認日本在韓國政事軍事及經濟上有特殊之利益。
- 二・俄國於一定期間全撤滿洲之兵。
- 三・俄國所得於清國之遼東租借權，讓與日本。
- 四・俄國於長春（寬城子）旅順口間之鐵道及其附屬一切權利及財產，得清國之承認，無條件讓與日本。
- 五・割讓樺太南部。

第二章 戰爭之結果。

本戰役日本之損失概如左：

一人員 約十二萬人

死亡及除役 約十一萬八千

其他 約二千

二馬匹 三萬八千三百五十頭

三艦船 九十一艘

軍艦十二艘

水雷艇 偽裝砲艦

閉塞船 二十五艘

運送船及其他 五十

四艘

四、臨時軍事費，約十五億二千三百二十一萬四千二百九元

陸軍 約十二億八千三百二十八萬一千九百三十三元

海軍 約二億三千九百九十三萬二千二百七十六元

俄國損失雖未詳，然人員約十一萬五千軍費約二十一億八千萬元

，其爲日本所收容俘虜及兵器艦船主要如左：

一 俘虜七萬九千四百五十四人（內准士官以上二千二百三十六人）

二 鹵獲馬 三千九百八十三頭

三 軍旗 三面

四 火砲 九百五十七門

五 小槍等 十四萬九百四桿

六 擊沉及鹵獲之艦船 九十八艘

七 扣留及解除武裝之軍艦 七艘

戰利品爲日本所利用者尙多

本戰役由仁川海戰開端至翌年十月議和，閱時凡二十個月，其作戰地域，陸軍由韓國北部亘滿洲南部波及樺太島，海軍由日本海黃海之全部亘中國海鄂霍次克海之一部並及太平洋之一部

第六編 南山附近之戰鬥

第一章 第二軍編成至十三里台子附近戰鬥以前之概況

屬於第二軍諸團隊，於明治三十七年三月六日，奉動員之令，是月十五日令該軍加入戰鬥序列，其編成之大要如次：

軍司令官大將男爵奧保鞏

第一師長 中將貞愛親王

步兵第一旅 第一團 第十五團

步兵第二旅 第二團 第三團

騎兵第一團

野戰砲兵第一團

工兵第一營

第三師長 男爵大島義昌

步兵第五旅 第六團 第三十三團

步兵第十七旅 第十八團 第三十四團

騎兵第三團

野戰砲兵第三團

工兵第三營

第四師長 男爵小川又次

步兵第七旅 第八團 第三十七團(少第三營)

步兵第十九旅 第九團 第三十八團

騎兵第四團

野戰砲兵第四團

工兵第四營

野戰砲兵第一旅長少將 內山小二郎

第十三團

第十四團

第十五團

備考

一、第一第三師臨時各附機關槍一隊。（一隊二十四門分爲四小隊）

二、步兵第三十七團之第三營，派遣於韓國。

第二軍之任務在遮斷旅順要塞，與大陸之交通，並構成大連灣根據地，以後與第一軍相策應，求敵而攻擊之。

該軍第一次輸送團隊，（第一第三師之戰鬥部隊全部，及第四師之步兵，其騎、砲、工、兵由第二次輸送之，）於五月五日在侯兒石，及孫家咀子附近，開始上陸，經非常之困難，至五月十三日，約九日間登陸略告竣。

先是四月二十二日第二軍戰鬥序列中，更增加第五第十一師及騎兵第一旅，然輸送尚未開始。該軍隨上陸之進行逐次擴張掩護陣地，其最後時機，（五月十日以後）第三第一師占領臥龍屯（貔子窩至金州

之街道與大沙河交叉點之東方）附近，沿貔子窩至金州街道之南側經吳家屯（轉角房東南三吉米）附近，亘邢家屯（吳家屯南方三吉米，）附近之間。

軍司令官至十三日依所得諸情報，判斷敵情如左：

在金州附近約一混成旅之敵，其大部守備南山一部，在十三里台子附近，又普蘭店南瓦房附近，亦有少數之敵，前面情況不甚緊急，而遼陽海城蓋平附近之敵，有向我第一軍移動之勢。

於此判斷該軍果有迅速北進與第一軍相策應之必要；決以主力占領普蘭店大沙河之線，一部占領金州附近，於大連灣附近確實構成根據地，南北進之準備，十三日午後八時所下之命令其大要之區署如次：

一、第一師十五日午前六時於吳家屯以南，渡過李蘭河，以主力經貔子窩，通金州之街道，一部經普蘭店通金州之街道前進，占領金州北方之高地線。

二、以第三第四師主力及砲兵旅之一營，於十五日占領普蘭店大沙河之線。

三、步兵五營及砲兵旅（少一營），歸軍司令官直轄，十五日午前集合轉角房附近。

第二章 十三里台子附近戰鬥之概況

軍司令官十三日之夜既下前述之命令，豫定金州附近如有强大敵兵，即以第四師主力參與第一師之攻擊，應於十六日準備完畢，十七日實施攻擊。遂以此策豫告第一師長，至十四日夜間所得各情報，北方之敵，漸次減少，金州附近之敵，受旅順方面之增加約一師以上，於是決減少北方之配備，增加於南方，以速金州附近之攻擊。更於第四師主力。附以砲兵第十三師，派遣於金州方面，十五午前六時二十分，所與第四師令其要旨如左：

第四師以主力經大王溝附近由金州通普蘭店之街道，向金州北方

高地前進，與第一師協力攻擊。

五月十五日

第一師分三縱隊，其主力在上王家屯（轉角房東南二吉米）附近出發，經貔子窩通金州之街道，驅逐陳家店以西少數之敵，其第一綫進至衣家屯附近。右側支隊（步兵三營機關槍六門爲基幹）經達子屯崔家溝，進至高麗城附近。左側支隊（步兵二營機關槍六門爲基幹）經海頸（登沙河河口至上流六吉米之左岸）大林家屯，（青雲河左岸）進至牟家屯（衣家屯南方三吉米）附近，各縱隊即於到達之地宿營。又獨立騎兵以搜索普蘭店，通金州街道方面之目的，到達大嶺底，（東三十里堡東北六吉米）附近宿營。

師長於夜間所知十三里臺子附近之敵情，不甚確實。

師長決於十六日以威力搜索敵情。其部署大要如左：

一、獨立騎兵（少四大排附步兵一連）明早向十三里臺子方向搜索敵

情，與第四師相連絡。

二、前衛（步兵三營騎兵二大排機關槍六門）於午前六時三十分，由衣家屯附近出發，向關家店北方約一千米之高地前進。

三、右側支隊（步兵三營騎兵一大排機關砲六門工兵一大排）午前六時由高麗城附近出發，向前半拉山屯東方高地前進。

四、左側支隊（步兵二營騎兵一大排機關砲六門工兵一大排）午前六時由牟家屯附近出發，向夏家溝東北標高一二五高地前進。

以一部警戒通老虎山南方道路。

五、本隊（步兵三營半騎兵一大排野砲兵團工兵一連衛生隊）午前七時三十分，集合衣家屯西南田地。

第四師長率所部北進，午前七時二十分，在周家溝奉到轉進於金州方面之軍命令，即以主力開始轉進，午後其前衛至山嘴屯附近宿營。本隊至五十里堡，及小大王溝附近宿營。

第四師是日全無騎兵，且地形險阻，行進甚難，野砲用他兵種援助，僅得通過，幾不能到達宿營地。

前面情況，綜合間諜士民之言，東小山後南方高地，及蘇家屯附近，有敵步兵出沒，並有若干砲兵，其以南之情況，全不明。師長遂決於明十六日停止現地，搜索前方，以待砲兵一部之來到，並占領西三十重堡附近。午後九時三十分下命令各隊，於十六日午前六時集合於五十里堡附近田地，威力搜索敵情。

五月十六日

第一師諸隊依命令開始行動，師長於行進中，聞槍聲，至二台子時，朝霧漸霽，得知十三里台子附近有敵砲八門，及若干步兵，又前衛正面及大房身東北之高地，有若干敵步兵，為緩徐射擊，於是在十三里台子附近施行威力搜索。午前十一時二十分，以砲兵第一營於關家店西北約千二百米高地附近，占領陣地，射擊十三里台子附近之敵。

砲兵，命本隊步兵開進於右翼後，又命左側支隊，向寡婦屯東方高地前進，脅威敵退路。

砲兵第一營經如許困難，午後零時三十分，於關家店西北高地布置放列，向十三里台子西方之敵砲八門開始射擊。然我砲兵陣地因時機迫切，僅有一連用土囊構築掩體，餘皆暴露，受敵人正確之射擊，營長以下相繼死傷，第二第三連之第一砲車，雖餘砲手一名，延至午後一時二十五分敵砲退却時，尙能繼續射擊。

左側支隊午前十一時四十分，受領前進命令，對該高地現出之敵兵開始戰鬥，約四十分，即午後一時五分，擊退之，續即進擊前進。敵人又於葛大溝東南高地停止抵抗，再起激戰。

師長命午後一時三十分，到達關家店北方高地之砲兵第二營，援助左側支隊之攻擊，該營遂於第一營之後方，占領陣地，午後一時四十五分正開始射擊，敵已向西方退却。

前衛擊破當前之敵，逐次前進，午後二時四十分，一部開進於泡子山，主力開進於月山東方。

右側支隊亦隨前衛逐次攻擊前進，午後三時其先頭部隊到達八里莊附近。

獨立騎兵，是日追擊敵人進出於九里莊附近，以後將該處讓與右側支隊自歸十三里臺子。

是日第一師占領九里莊附近，經砲子山附近，亘葛大溝東方地區之線，其主力在後方宿營。

第四師

第四師十六日午前八時，其本隊集合於五十里堡附近，搜索敵情。午前九時因軍參謀官來到，得知第一師之行動計劃，及軍司令官將以第一第四師攻擊十三里臺子之敵，遂決向三十里堡前進。午後零時五十分、其前衛先頭到西三十里堡，聞南方砲聲大起，知第一師獨立

騎兵及右側支隊，已於午前八時戰鬥開始，午後二時三十分前衛到東三十里堡南方高地附，近師本隊到西三十里堡東側，是時敵兵已退，前衛遂占領九里莊北方高地之綫，主力宿營於十三里臺子，及二十里堡附近。

先是軍司令官午前六時，由車家屯出發，向西三十里堡前進，午前九時，日擊三房身屯附近道路粗惡，加以朝雨，第四師行進困難，野戰砲兵第十三團其行軍長徑亘及數里，遂留直屬步兵一營，援助砲兵，正午軍司令官到五十里堡午後零時三十分聞南方砲聲盛起，軍司令官本欲於明十七日實施攻擊，已將此意告知兩師長，然則此砲聲必非第一師獨力行眞面目之戰鬥？又疑敵人已知第四師及其砲兵行進尤爲困難，故向第一師轉取攻勢？若該師戰況不利，非招致新銳之兵力不可，於是命第三師長以野戰砲兵，第一旅長指揮野戰砲兵一團，及第三師之步兵一團，向亮甲店急行，軍司令官仍向南進發，午後一時

三十分，砲聲停止，午後二時四十分，軍司令官至東小山後。

參與此戰之我兵力，爲步兵十二營，騎兵三連，野戰砲兵六連，工兵二連，機關槍二十四門。死傷將校以下百六十九名，敵禾克少將指揮以步兵約八營，炮十門爲基幹之部隊。死傷百八十八名。

此日北方面無大變化。

第三章 南山攻擊之準備

五月十七，至五月二十二日。

軍司令官因五月十六日，雖擊退十三里臺子附近之敵，占領金州城北方一帶高地線，而敵人已占領夙昔構築堅固之南山附近陣地，輕舉攻擊，殊非得策。且我艦隊豫定於十七日朝自金州灣砲擊金州城附近。因此命第一第四師皆占領現在地，搜索敵情，更命第一師派遣一部隊於寨子河附近，警戒軍之左側。

五月十七日軍司令官因金州城之敵守兵雖少，而南山有砲臺十座

，備有重砲，我野砲對此無良好陣地。且得艦隊司令長官之通報，知大窯口及大連灣敵布設多數水雷，危險殊甚。陸戰隊欲於該處蟄岸，利用爲根據地其希望甚少。又因濃霧不能分別金州灣內之我艦隊，雖過午似亦難施砲擊，因此急遽攻略，必受莫大之損害，遂決心明日八日以一部壓迫關東半島之敵，集合主力於普蘭店，大沙河之線，準備以後之運動。更於此時，請求配屬重砲，俟其來到，再攻南山。自此決心，應將第一第四師以一部占領金州北方及東北高地線，其餘轉進於北方，遂於明十八日命第四師主力，及野戰砲兵第一旅長所指揮之部隊，（留步兵一營於亮甲店）轉進於北正面。

五月十八日午後五時，軍司令官於車家屯，奉大本營訓令，其要旨如次：

第二軍不問艦隊同協同援助，速驅逐前面之敵，由陸上控制大連灣，俾得掃海之時機。

因此軍司令官須有多數兵力爲攻擊之用，於是將北方面部隊之主力，招致於金州方面。以軍之一部及漸次上陸之第二次輸送團隊，（第四師之殘餘及第五師）屬於第五師長上田中將之指揮，配置於北方，以安全軍之背後，此後按上述實施之。

依此日命令，第四師主力及砲兵旅主力，轉進於北方。

五月十九日第五師開始上陸，第十師亦於大孤山附近開始上陸。五月二十日軍司令官在車家屯，決定攻擊金州及南山計劃，期於三日集結於十三里臺子附近，至大窯口西北岸之線，二十四日起運動，二十五日爲各種準備，二十六日始實施攻擊。

五月二十一日軍司令官爲準備運動，命第三，第四師及野戰砲兵第一旅，集合於二十一日所希望之地域，下如左之要旨命令：

一、第三師至寨子河附近，以代第一師之寨子河支隊占領該地附近。

以旅長指揮之步兵一團，騎兵第三團，（少一連）野戰砲兵一營，野戰病院半部，受第五師長之指揮，以步兵一營，受野戰砲兵第一旅長之指揮。

二、第四師至十三里臺子附近，與步兵第七旅及野戰砲兵第十三團相合，連繫於第一師之右翼，亘其西方高地線而占領之。

步兵一營，騎兵第四團，（少一連）受第五師長之指揮。（「註」第四師之騎兵，野戰砲兵，工兵，由第二次輸送，其大部上陸已畢，除騎兵團（少一連）外，概與師合。）

三、野戰砲兵第一旅（少第十三團），至小窰口西北岸西，董家溝附近，附以第三師之步兵一營，及工兵第五營（少一連）。

同時，命第五師長，指揮第三師之步兵一團，騎兵團（少一連）野戰砲兵一營。第四師之步兵一營。騎兵團（少一連）及逐次上陸之第二次輸送部隊，占領曹蘭店，大沙河之綫，掩護軍之背後。騎兵第

一旅上陸後，亦歸其指揮。

五月二十二日第一師，（含有第四師之一部及野戰砲兵第十三團）仍在前陣地（由八里莊附近，亘葛大溝附近之線，其一部在前石灰窯子，及寨子河。）續行工事。第三第四師及野戰砲兵第一旅，依軍命令，轉進於金州方面，各開始行動，第四師至東三十里堡，及龍口間宿營。野戰砲兵第一旅，至衣家屯亮甲店間宿營。第三師，至大林家屯（清雲河左岸，亮甲店東南一里餘，）大宋家屯，（大林家屯西南）附近宿營。

北方面無大變化，騎兵第一旅，是日上陸開始。

五月二十三日

五月二十三日，軍司令官所知敵情，大要如左：

金州附近，仍有少數之步砲兵，靳家屯附近，有若干步兵。和尚島（柳樹屯東南高地）面海，置有約八門之重砲，可向東北方行

若干之射擊。南山約有砲臺八座，堡壘三，及其他散兵壕，其頂上有探照燈，由南山東側閻家屯附近，經北麓及西方至蘇家屯之東北，約一千米，有鐵條網，自此至左翼無防禦工事。

第四師是日以第一線占領石灰窯子，平山，九里莊，略後之線，主力宿營於二十里堡附近。又暫由第一師長指揮之砲兵第十三團，是日在十三里臺子附近，移歸第四師長。令下。

第一師俟第四師來到，將金州至普蘭店街道以西之地域讓與之。又寨子河支隊，已與第三師部隊交代，復歸原隊。第三師是日以第一綫占領小松嵐，經大侯家屯，亘房家屯之線，主力宿營於寨子河及城子河附近。

砲兵第一旅（少第十三團附步兵第十八團第一營及工兵第五營少一連）是日在黑家溝附近宿營，此日北正面無大變化。

第四章 南山附近戰鬥之情況

五月二十四日

五月二十三日，第一第三第四師，及砲兵第一旅，於十三里臺西方高地，至大窯口西北岸之間，開進已畢。各團隊皆疲勞，此連日行動之第四師疲勞尤甚。因此欲俟二十四日夜，以全綫爲進攻南山之準備；同時以一部隊攻略金州城。二十五日拂曉開始攻擊南山。本日午前十時得聯合艦隊司令官通報云：策應第二軍大連灣之攻擊，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分派一艦隊，於金州灣砲擊敵壘與陸軍互相協力，若二十四日以後風雨或大霧則中止此行動。于是軍司令官午後一時，下如左之攻擊南山命令：

第一軍命令（五月二十四日午後一時於劉家店軍司令部）

一，敵仍占領南山。金州城內，亦有敵一部隊。東西北三門皆閉鎖。又和尙島，有若干備砲。

據間諜之言，近日南關嶺附近，有若干備砲。

我艦隊之一部，明廿五日豫定於金州灣砲擊南山之敵。

二，本軍從明日始，攻襲南山之敵。

三，各團隊依另紙所述之攻擊計畫要領施行。但第三期運動開始，

另有命令。

四，予午前六時由劉家店出發，經韓家店韓家屯至十三里臺子西方高地。

軍司令官某

攻擊計畫要領（撮要）

第一期

一，各師以一小部隊於二十五日午前三時三十分，第一師（少步兵一團）之隊，占領金州東北約五百米附近，經肖金山附近亘後尾，（肖金山東南約一千米）東方高地之線。第四師（附砲兵第十三團）之隊，連繫於第一師右翼占領至李家屯附近之線。第三師（少步兵二連）之

隊，占領王家甸子附近。各師主力位置於不受南山砲火之區，準備前進。同時第四師以砲兵一部，擇不受南山礮火之地，對金州城布配放列。

二，礮兵第一旅（少一連及第十三團，附第三師之步兵二連，工兵第五營「少一連」）位置於寨子河附近，準備前進。

三，第一師之步兵一團二十五日午前三時三十分，至大房身附近爲軍之總豫備隊。

第二期

四，在陣地之第一第四師之砲兵一部，與艦隊同時開始砲擊金州城，餘砲兵構築陣地。

第三期

五，第一師由金州城東側，與南山東北端之線以東及八里莊，關家屯中央之線以西之地區，向南山攻擊前進。

六，第三第四與第一師連繫取包圍形勢，攻擊南山。

第四師同時以一部攻略金州，但此攻擊亦可於第二期行之。

七，全砲兵就陣地開始射襲，軍總豫備隊，移於肖金山之麓。

軍司令官又命砲兵第一旅長指揮各師砲兵，爲協同動作之籌畫，該旅長本此意圖，指示各砲兵團之陣地，及射擊目標，並於二十五日，偵察陣地，於夜間進入之，決於二十六日午前四時三十分，開始射擊。軍司令官午後四時四十分，得第五師長報告：該師前面敵狀無變化，其大部於二十三日上午已畢，各就豫定之配備。

五月二十五日

各團隊二十四日夜半，開始運動，至二十五日午前三時三十分，各就如左之位置：

第四師

步兵第七旅（少一營）以一部占領李家屯東南約千米高地，（龍王

廟）至崔家屯附近之間；主力在金家屯附近，砲兵第十三團於八里莊西南約二千米高地，稜線後，布置放列；其餘位置於八里莊西方一千米之凹地，及十三里台子附近。

第一師

右翼隊步兵第一旅，（少第一團第二營，及第十五團第三營），附機關槍十二門以步兵第十五團之第二營，於東崔家屯東北方高地，經肖金山至後尾西方高地，占領陣地，其主力，位置於東石門子南方谷地。

左翼隊步兵第二旅（少第三團），附機關槍六門，與右翼隊相連繫，以步兵第二團之第四第六第十二連：占領後尾東南高地；其主力位置於陳家屯南側，砲兵第一團以第六連之一大排，就泡子山之既設陣地，主力在東石門子附近。

師豫備隊（步兵第一團，工兵第一營），集合於葛大溝西方高地之

西側谷地。但騎兵第一團在大房身附近，工兵第一營在砲兵第一團之位置。

師長在韓家屯，午前四時向朝陽寺出發。

第三師

以一小部隊警戒鳳凰山南麓，至龍爪山西麓之間，主力集合於魏家屯西方。砲兵第一旅第十四，第十五團，及步兵第十八團之二連，工兵第五營，（少一連）集合於寨子河附近。

軍總豫備隊之步兵第三團，機關槍六門，集合於大房身附近。

二十五日晨敵情無變化，各隊皆待艦隊之砲擊，軍司令官因早間風強，有薄霧，艦隊砲擊不可，豫期決於本夜着手第二期之行動，明早實施本攻擊。午後三時三十分，下命令。其要旨如左：

一，各師固守現在陣地，明（廿六）日午前四時三十分，第一師至金州東南角亘七里莊南方，約五百米地點之線：第四師與第一師右翼

相連繫，至金州北河河口附近之線；第三師與第一師左翼相連繫，經吳家屯，亘韓冢屯之線，以後各照攻擊計畫要領，第二期所示施行政擊。

第四師至本夜可攻擊金州城。

二，全砲兵自午前四時三十分開始射擊，援助步兵前進。

三，軍總預備隊，本夜位置於大房身附近，明日午前三時三十分至肖金山北麓。

本日彼我交換若干砲擊，經過無大變化。

第一師

師長於午後六時，爲左之區署：

一，右翼隊及左翼隊，明日午前四時三十分前進至金州東南角，亘七里莊南方約五百米無名河之線，準備攻擊構成陣地，以後右翼隊向南山東北麓堡壘攻擊；左翼隊向其南方堡壘攻擊。

二，野戰礮兵第一團明日午前四時卅分，於肖金山西麓附近，開始射擊。

三，工兵第一營於砲兵工事完畢後，以二連分屬於左右兩翼隊，其餘至總豫備隊之位置。

四，總豫備隊明日午前四時三十分，前進於後尾附近谷地，但騎兵第一團（少一大排）位置於三里莊附近。

五，師長午前四時以後，在陳家屯北方高地。

除前述命令外，師長命各隊脫背囊，攜行彈藥糧食，及攜帶器具。又命于午前四時三十分以前，受敵射擊，不可應射，並嚴禁中國人出入。

第四師

師長於午後六時三十分爲左之部署：

一，步兵第十九旅（少第九團第二營，及第三十八團第一營）於本

日夜半攻略金州城，以後以一部隊停止城內，主力於明日午前四時三十分，與第一師右翼相連繫，至金州城西南角之地區，向南山北面之敵，開始攻擊。

附混成之工兵一大排。

步兵第十九旅夜襲金州城之際，在第一線之步兵第三十八團由北方牽制敵人。

二，其餘之步兵大部於明日午前四時半，與第十九旅取連繫，展開於金州城西南端附近，及其以西，開始攻擊。

三，礮兵第四團及第十三團，明日午前四時三十分，開始射擊。

師長更命豫備繩梯，木梯等，以便攀登城壁，又由工兵各連選拔一混成大排，攜行多量爆藥。

第三師

師長於午後八時爲左之大要區署：

午後十時由現在地出發，以第一綫與第一師左翼相連繫，經吳家屯，亘韓家屯之間，而占領之。

五月二十五日夜間之情況

第四師（金州城之夜襲）

步兵十九旅長，遵照夜襲金州城之命令，午後八時三十分，爲夜襲之部署。步兵第三十八團以第一營於午後九時三十分出發，占領金州城南方小川之線；對南山敵人，任攻略隊之掩護；第三營附工兵大排，續行至金州城之南門，待工兵之爆破，攻略金州城；又命步兵第九團（少第一第二營），與步兵第三十八團第一營相連繫，至海岸之間，而占領之。所餘之步兵第九團第一營爲豫備隊，位置於金州城西北森林中，是夜陰雲暗淡，咫尺莫辨。

步兵第三十八團第一營依豫定於午後九時三十分由八里莊西方之集合地出發，以第三，第四，第一，第二連之順序，用途上（側面）縱

隊行進，約午後十一時，到達金州城北方高地。更以第三，第四連爲第一線，第一，第二連爲豫備隊，將近接金州城西南角時，似爲敵所知，受城壁中數次射擊，不還射。二十六日午前一時，至所命之地點，即着手防禦工事，第四連因夜暗誤進於西方，遂失連絡。

攻略隊在第一營後方，以第十一連之一大排，工兵大排，第十一連（少一大排），第九，第十，第十二，連之順序，前進，於金州城西門外，南方約二百米地點，正在分進接近金州城之西南角。第一營方面忽起激烈槍聲，因之，城內敵兵知我行動，於約十米近距離城壁上，猛烈射擊，雖死傷數名，仍以一部應射，第十一連工兵大排，及第九連之一大排，用跑步沿城壁之南側急進。營長率第十二連，向南門前進，命工兵排長爲破壞南門之偵察，并招致西南角附近之第十連，時正夜半十二時，天候愈惡，加以大雷雨疾風，南山敵壘放屢火箭，以照我軍所在，亂射礮彈，城壁上敵射擊亦愈猛，我方死傷疊疊，隊

伍散亂又集結之。本營，更前迫南門城下，是時旅豫備隊之步兵第九團第四連，亦來援該連，於二十六日午前一時至金州城東南角，共待工兵爆破。

是時工兵排長頭部負傷，仍近接城門，施爆破，腕部又受傷，遂以工兵下士代之，又爲敵彈所斃；第九第十連向南門之敵猛烈射擊，以牽制之。當此瞬息間，更以他下士施行爆破，亦負傷，不果。又因大雨，導火綫及全部爆藥皆濕不能用，用梯攀登城壁，又短不能達，無策可施，時近二十六日午前二時三十分之際也。

先是旅長午後十一時，與豫備隊共至金州城西北森林，以待攻略隊之成功。是時聞金州城西南激烈槍聲，未得成敗之報，更派遣斥候得知步兵第三十八團第三營正在攻略中，然前方槍聲愈烈，砲聲并至，遂率豫備隊前進於金州城西方地區，得以詳知攻略隊苦戰之狀，更遣豫備隊中之步兵第九團第二連赴援，然戰況不利，無成功之望，且

遷延時間，損害愈大，遂決止攻擊，命各隊向金州城西北森林中退却。於是第三營長用新到之步兵第九團第二連收集死傷，自率本營及工兵大排退却，此退却中，與第三十八團第四連相合，此連即前此前進中失連絡者也。各隊黑暗前進，與步兵第七旅相遇，隊伍少有混亂，然無大害。午前四時三十分，續退至金州城西北森林集合。師長至午前一時，尙未得攻略金州城之報告，因督率遞步哨或派遣斥候；然暴風疾雨中，交通甚緩，卽有報告四五吉米距離，須五時間，因而絕無情報，槍砲聲亦絕不聞，惟於電光閃閃中，時見火箭飛揚而已。

師長仍然續施預定之行動，率預備隊前進。此時（午前四時已過）雨止，濃霧遍野，四圍光景寂寥愈甚。

師長二十六日午前五時，於金州城西北地方高地，知夜襲不成，遂中止行動，極力守備現在地，以待砲擊開始。

第一師（金州城之攻略）

右翼隊自二十五日午後十時起運動，步兵第一團，（少第二營及第十一第十二連）及機關砲六門，與步兵第十五團，（少第三營）及機關槍六門，併列展開，以步兵第一團之第十一第十二連爲預備隊，占領金州城東北約一千米之高地綫，至肖金山麓之線，施行防禦工事，以待第四師攻擊金州城。至二十六日午前一時，情況尙未明白，決前進於金州城東南角，亘其東南約千二百米獨立邱阜之線，構築攻擊準備陣地，午前一時三十分，開始前進。

肖金山附近地形傾斜急峻，岩石交橫，加以風雨，行進甚難，旅長松村少將，因命步兵第一團轉進於閭家樓，通於金州城東門之道路，於是該團以第一營（少第二第四連）爲前衛，午前三時四十分，其先頭到達東崔家屯附近，受城壁上約一連之敵射擊，松村少將欲掩護右翼隊前進，及砲兵陣地，以步兵第一團（少第二營及第十一第十二連）機關槍六門，及工兵第一連，攻擊此敵，敵雖據壁抵抗，我工兵冒彈

爆破東門，續破壞其內門，午前五時二十分第一線步兵向東門突入，其一部沿城之東壁前進，城內敵兵約三百向南山潰走，我步兵第一團先集合於金州城東南角附近。

步兵第十五團，（少第三營）以第二營，（少弟五連）爲右縱隊，第一營（少第三連）爲左縱隊，團長率第三第五連在第一營後續進。各縱隊皆用一列縱隊，冒大風雨，由胥金山兩側小徑曲折下降，午前五時二十分，到達七里莊西北獨立邱阜附近，展開與左翼隊相連繫，構成攻擊準備陣地，右翼隊長率預備隊步兵第一團之第十一第十二連，在步兵第一團後續到黃家圈子附近。左翼隊於二十五日夜半出發陳家屯附近，二十六日午前三時三十分，到七里莊，以步兵第二團之第二第三營爲第一線，各營附工兵一大排，於七里莊西北標高四二邱阜附近，至該莊西南無名河之線構築攻擊準備陣地；其餘爲預備隊，集合於七里莊西南端凹地，以待天明。

砲兵第一團二十五日午後十一時，由東石門子附近集合地出發，在右翼隊後方前進，依工兵第三連之援助，於金州城東方鐵道線兩側構築掩體，雖受金州城之敵射擊，而依右翼隊射擊之掩護，未受損傷，二十六日午前五時工事完成，得以進入陣地。

師長與預備隊之步兵第一團之第二營，及步兵第十五團第三營，機關槍六門，至後尾（地名）附近，騎兵第一團午前四時三十分，集合於東三里莊。

第三師

第三師，及砲兵旅，午前四時，略占領預定之陣地。

五月二十六日

自拂曉至午前八時之情況

二十六日午前四時半之際，雷雨雖斂，霧氣尚濃，因妨害通視，砲擊尚未開始。午前五時後，霧少霽，九里莊南方之野戰砲兵第十五

團，於午前五時二十分開始砲擊，各師砲兵繼之，敵砲台亦應射砲戰漸烈。

觀敵砲射擊之現象，其砲數約五十門，兼有速射野砲，及十二生，及十五生之重砲，其射擊雖精確，而重砲中參用有烟藥效力微弱之砲，我砲兵雖暴露於瞰制之下，而能漸次制壓敵砲，至午前八時遂呈大萎靡之狀，然尙射擊我前進之步兵。我艦隊之砲艦四艘，及水雷艇隊，已先於午前四時現出於金州灣，向南山之敵陣地砲擊開始。

第一師

第一師之第一綫，較之他師突出在前，雖多受敵之槍砲火，而因預構陣地之掩蔽，未受大損害。午前六時五十分之際敵砲火漸衰，第三第四師逐次前進，當未達預定之綫時，成爲攻勢鈎形，午前八時三十分，奉軍司令官（東朝陽寺）電報命令如左：

第一師可攻擊前進。

於是師長，命豫備之第十五團第三營，增加於右翼隊。所餘之第一團第二營，前進於七里莊附近。右翼隊，於午前八時二十分，以第一團（少第二營）之第一營，（少第三第四連）及第三營，爲第一線；以第十五團（第三營），連繫於第一團之左翼以其第三第四連爲右翼隊之預備，位置於金州城東南角約五百米附近，第一線用躍進，於午前九時到達南山東北麓，趙家樓之西端。左翼隊與右翼隊相連繫，其第二團之第二營（少第五第六連），於七里莊西北鐵道橋附近，展開於第一綫，該團第三營與其左翼相連接，第九連在左翼後續行，第五第六連爲團之預備，其直屬左翼隊長中村少將預備隊之該團第一營，及工兵第二連，（少一大排），機關槍六門，位置於右翼後。第一線用躍進，午前九時至金州城車站附近，敵隱蔽於具有堅固掩蓋之散兵壕，各處皆備有機關槍，陣地前並各深十米之鐵條網，我軍若少暴露，即被猛烈之掃射。

第四師

第四師長，不顧金州城是否歸我有。午前六時，我砲兵威力漸次發揚，同時命兩旅主力併列攻擊前進，午前九時，第七旅主力至金州城南方，無名川之線。第十九旅主力至西南窪南側。

第三師午前七時四十分之際，第一線開始攻擊前進，冒激烈之槍砲火，午前九時，至麥家屯，柳家溝之線。

午前九時至午後一時之情況

軍司令官午前九時，知第一師方面之敵工事最為堅固，正在苦戰，遂命軍豫備隊第三團（少第二營），復歸第一師長屬下。午前十時三十分，軍司令官至肖金山，知第三師苦戰之情況，午前十一時，以軍總豫備隊之第三團第二營（少第六連），增加該師。

第一師

師長於午前九時十分，奉第三團（少第二營）復歸本師之命，即以

屬之右翼隊，增加於該隊，與第四師之中間以攻擊南山東北隅，於是該團午前九時半，由肖金山之北麓，向金州城東南前進，以第一營爲第一線，第三營及機關槍爲第二線，午前十時半至于家屯附近，第一團之右翼，開始射擊。次以第三營（少第十二連）增加於第一營左翼，以第十二連及機關槍六門爲豫備隊，置於第一營之左翼後，該團距敵祇五六百米，無可據之地物，受敵機關槍之掃射損害甚多，加以敵前鐵條網，祇有二條通路，遂以減少損害爲主，以候突擊之時機。是時，右翼隊長詳細觀察敵陣地，其南山東北斜面爲三段配備，穿槍眼於堅固胸牆。且有堅牢之掩蓋，故榴霰彈及槍彈毫無效力，敵機關礮之位置，亦不能知。又敵對我步槍及機關槍之射擊，初不甚應射，迨我軍現身前進，即用步槍及機關槍施行猛射。其第一線保壘，前方設置寬約二百米，深十米之鐵條網，故我第一線達鐵條網前方約二百米，敵機關砲即可掃射，前進備極困難。於是，右翼隊長要求野戰砲兵

第一團用榴彈破壞敵胸牆及鐵條網。左翼隊午前十時二十五分，達趙家樓附近，經火車站西方舊兵營，至關家屯之線，機關槍排亦於趙家樓占領陣地。豫備隊之第二團第三營開進於舊兵營內。此時，適遇增加左翼隊之第十五團第三營到達火車站附近，遂命為豫備隊，開進於舊兵營東側凹地。更附工兵大排於第二團第一營，增加於第二第三營之中間，就舊兵營兩側牆壁，以全力猛烈射擊。敵據堅固之掩體，我射擊毫無效果，且受損害，乃停止於現在位置。

野砲兵第一團變換陣地於七里莊西方，向右翼隊前面南山東北角有掩蓋之敵堡壘，用榴彈射擊，至午後一時，尙無大效。

第四師

依砲兵及砲艦猛烈之射擊，敵砲雖暫時沉默，迨我步兵前進之際，又蒙猛烈之步砲兵射擊，師長遂以豫備隊增加，銳意前進，然進行不順，至午後一時，仍停止於該地。

第三師

其攻擊難進，與他師同。更激勵各幹部，或進或止，午前十一時，將稍呈混雜之第一線，略達鐵道堤之綫，我砲兵砲彈告乏，第一線步兵亦將攜帶彈藥用盡。午前十一時，後更有敵砲艦一艘，於龍爪山西方砲擊本師側背，我左翼愈見不利。正午之際，師長復接敵砲艦於徐家山舊砲台附近上陸，我彈藥縱列於徐家屯附近，野戰病院於王家甸子附近，皆受敵襲，而潰亂之報，是時，師長手下祇餘騎兵工兵各一連而已。

師長祇得將豫備隊之騎兵工兵各一連，派遣於該方面，後知敵襲係誤報，其上陸亦祇斥候，不久，即退却云。

先是砲兵第一旅午前九時前後，隨步兵攻擊之前進，逐次變換陣地於前方。

午後一時至戰鬥終局（約午後八時）之情況

軍司令官仍在肖金山，午後一時，雖知各師攻擊難進，仍決心斷行繼續之攻擊，午後一時半，命第一師排除萬難，施行攻擊。第三第
四師與第一師相連繫以行攻擊。

然各師雖勇敢，數次突擊，而終不成功。軍司令官以奏功既難，
狀況或有變化午後三時四十分，遂命第十一師長將已上陸部隊逐次向
金州急行，（第十一師五月二十四日於張家屯開始上陸，二十六日之
夕有已登陸之步兵三營半。）然午後五時敵有迫脅第三師左側之狀，
且砲彈垂盡，火戰難續，日又沒在眼前，祇得不顧損害，以步兵施行
強襲，傳令各師遵照決行突擊。

第一師

午後一時四十分奉軍司令官攻擊命令如左：
該師無論如何困難，務須攻擊前進！

師長遂命兩翼隊不顧損害；斷行攻擊；又命騎兵第一團於金州城

東南角，準備參與戰鬥，命步兵第一團第二營向七里莊西方約七百米之凹地前進。

於是兩翼隊均準備突擊，右翼隊區分突擊隊，決於金州通大房身街道上，未設鐵條網之部分，以四列側面縱隊施行突擊，午後三時半，右翼隊長命吹奏突擊號音，步兵第一團第一突擊隊（約步兵一大排）於干家屯南端躍進，未達五六十米，皆倒，其先頭最勇敢之兵卒二三人，將近鐵條網而斃。第二突擊隊，（約一連）再奮勇突進，部隊後尾當未離干家屯南端皆倒，團長（小原大佐）更親樹軍旗於第三突擊隊之先頭突進，副官斃，旗手傷，以他將校代旗手，復傷；遂以第四連下士一名執軍旗，既而團長亦負傷，如是突擊三次，雖不成功，而我第一線乘此時步步前進，約達接近敵人五六十米之處。

當第一團悲狀突擊之間，右翼隊長松村少將連呼爲天皇而前進，以敵激部下，然三次突擊部隊皆死，不得不中止突擊，而待砲兵射擊。

之成效，遂要求七里莊西方高地砲兵第一團之第一營，以榴彈射擊敵人第一線。

第三團（少第二營）奉右翼隊長之命，與第一團同時突擊。以第三十二連爲突擊部隊，第三連於西方道路突進，第十二連於東方道路突進，其餘部隊以全力射擊援助之。部署既定，午後三時援助部隊以猛烈射擊推進突擊隊，第三第十二連開始躍進，尙未達鐵條網之前，兩連長以下將校皆死，下士以下死傷亦過半，其中四五名最勇敢突進或跑步或匍匐潛入鐵條網將近敵之散兵壕而斃，於是第三團亦不得不中止其突擊，更造掩體，以待時期。

連繫於右翼隊左方之步兵第十五團，（少第三營）亦同時以第二營爲右翼，第一營爲左翼，全部展開，選各連中最勇敢之將校，率先向鐵條網勇進，忽受極大之損害，不能續進，停止於鐵條網前方近距離之地隙。

左翼隊亦與右翼隊相連繫逐次躍進，其狀況與步兵第十五團略同，不得不停止。

先是野砲兵第一團午後零時已過，依師長之命變換陣地於七里莊西側田地，正在射擊師前面之敵機關槍及掩體，又奉砲兵旅長命令，須射擊大房身西方高地之敵砲兵，遂以第二營對之射擊，然距離過遠，無效，該營欲變換目標對南山東南之敵步兵掩體施行射擊，以援助午後四時兩翼隊之突擊前進，因命第一，第二連，變換陣地於七里莊西北邱阜，以榴彈破壞鐵條網及機關槍，此兩連命中精確，最有效果。

午後七時，第四師右翼漸次前進近迫敵陣地，見前面敵人有動搖之象，其一部已開始退却，我砲兵機關槍射擊愈熾。兩翼隊驟然蹶起，齊揚喊聲，突入敵陣地，午後七時二十分，占領南山諸堡壘及砲台，萬歲聲中，日旗高樹！預備隊之步兵第一團第二營，及騎兵第一團

急進，以追擊南山南麓附近之敵砲兵，第一團之四連，亦偕進，經南山南側於馬家屯西方附近，占領陣地，猛射大房身方向退却之敵，至午後八時，不見敵影，始止。以後各隊於所占領地域，整頓隊伍。

第四師

師長以砲擊成效未著，步兵不能攻擊，遂命砲兵第四、第十三團，竭力破壞敵步兵掩體，午後一時半，以一部隊試行突擊，死傷甚多，而止。然漸次與敵接近，午後三時約達敵前三百米，此時步砲兵彈藥皆盡，補充須時，故砲兵暫止射擊。

午後五時十五分奉攻擊前進之軍命令，誓以全滅，施行突擊，經莫大之困難。午後六時半，近接敵第一線前約百五十米，是時我砲火威力漸揚，加以砲艦之協擊，敵稍有動搖之象，第一線乘機破壞鐵條網，突進，午後八時遂占領敵之全陣地。

第三師

各隊鼓勇漸次近敵，欲達施行突擊之距離，以後前進不易，砲兵雖變換陣地，極力援助，而效果未著。至午後三時步兵過早全部加入第一線，已無推進之隊，師長遂報告軍司令官云：本師已成一步不能前進之苦況，以後祇能隨同他師奏功，或維持現在姿勢，乘機施行強襲而已。

問題 軍司令官如何指示？

軍司令官對此報告，命其繼續戰鬥牽制當前之敵。

嗣於午後七時十分，見第一師方面之敵有退却之象，我第一線步兵決起突進，午後八時半占領敵之全陣地。

第五章 戰鬥後（午後八時以後）之情況

軍司令官以各師突入南山陣地爲已暮，不能續行追擊運動，決停止於現位置，午後八時下左之命令：

第四師占領司令塔之高地，至其以西海岸之間。第一師則占領其

以東高地腳之間。第三師占領此高地腳至海岸之間。砲兵第一旅（附步兵一營）在原地，各隊於上列各地點以至明日。

軍司令官於肖金山北麓宿營。

參與此次戰鬥之我軍兵力爲步兵三十一營，騎兵五連，野礮百九十八門，機關槍四十八門，工兵十二連。戰鬪總員：三萬六千四百。死傷將校以下四千三百八十七。（第一師一一八六。第三師一三五九。第四師一六七〇。砲兵旅六二。）鹵獲品之主要者：爲各種砲八十二門，機關槍十挺，小槍三百六十五枝，俘虜將校三，下士以下二十

第六章 五月二十七日至三十日之情況

二十七日軍司令官於午前五時半，至南山戰場，見各隊皆盡力整頓隊伍，而南山以西未派有力之追擊隊，遂命所屬之騎兵一大排，追蹤敵蹤。午前八時，命第一師步兵第二旅長中村少將，指揮各師之步

兵一團，騎兵主力，砲兵約一營，工兵一連，占領後南關嶺之北方海岸，經後南關嶺北方高地脈，亘丁官寨附近之線，警戒西方；遠向大連及旅順施行搜索。且以一部隊占領柳樹屯附近一帶半島，各師集結於其後方。

二十八日以後，諸隊續行前進，新上陸之第十一師，水逐次到著金州方面。

三十一日以第一，第十一師略占領軍豫先占領線之安子山磨盤山附近，即由周家溝附近，經鍾家屯附近，亘墨石礁附近之間，而占領之也。其餘各隊位置於金州附近。

三十一夜接第一第十一師編入第三軍之通報。

先是軍司令官知北萬情況漸次切迫，須以多數兵力轉進於北方，於是舉全力南北進之準備。

第七章 俄軍行動之概要

南山附近俄軍爲禾克少將指揮之支隊，其兵力合計步兵約十六營，野砲五十四門，要塞砲七十七門。其配備於南山陣地，合計戰鬥中來援之若干連，共爲步兵約二十連，砲約六十門，機關槍十桿而已；其餘皆控置於南關嶺附近，以備追擊日本軍之用。

南山陣地，日俄開戰後，即着手工事，至四月上旬約五十日，其工事略竣，自稱爲難攻不落之陣地。故斯忒咨塞爾中將，恐日軍直接由大連附近上陸，配置東狙兵第四師於南關嶺以備之，即禾克支隊也。禾克支隊所受之命令，係與敵以大損害後，再退於要塞地帶。

戰鬥之情況

五月二十五日夜，雨甚，二十六日午前一時，加以雷鳴，日本乘夜以步兵一旅接近金州城，城兵（混成一連，徒步獵兵一隊，八十七密米砲四門。）對之射擊，日軍集合於南門附近，施行爆破，城兵用擲榴彈及射擊，以退之，然午前五時十分後，復受日軍砲擊，逐漸向

南山退却。

南山附近於午前五時，砲戰開始，更受金州灣日軍艦之砲擊。至午前七時半，俄軍砲兵漸次沉默，先是，砲戰開始時，砲艦「頗僕爾」及驅逐艦二艘，進入海灣，午前八時與配置海岸之日砲兵二連，火戰相交，而沉默之。午前十一時，依禾克少將之命向「達爾尼」退却，午後二時，日砲兵彈藥垂盡，砲火減少，俄軍之好景漸呈，遂誇大而報告於旅順口，斯忒咨塞爾中將，該中將等大爲慶幸云。午後四時，日軍彈藥復得供給，砲火復熾，攻擊再興，逐次接近陣地，至午後六時，已達陣地前二三百米之處，以後竟占韻東狙兵第五團第五連所棄之左翼散兵壕，漸進陣地內部，守兵退却，全陣地瓦解。

先是，禾克少將將南山陣地艱難維持之狀，具報於斯忒咨塞爾中將，請其指示以後動作，該中將電答如不得已可適宜退却，午後七時，又奉該中將若火砲全被破壞，可乘夜退却之命令，然是時退却已開

始矣。

俄兵全部潰亂敗走，其大部取旅順街道自日沒至夜半通過南關嶺，非常混雜。二十七日黎明，幸得集合向南關嶺車站退却，當經過南關嶺時起，非常之恐慌，錯認友軍自相射擊，或以哥薩克騎兵爲日本騎兵，或以後方部隊爲日本追擊隊，甚有吹奏軍樂，以停止友軍之射擊，在載傷兵之最後列車，午後十時於大房身附近，亦被射擊云。其輜重及砲兵退却最緩，五月二十九日始得通過鞍子嶺山脈。

此戰鬥日軍之追擊砲兵，當其向陣地背後及火房身車站方向射擊時，俄軍受極大之損害，南山守兵中如東狙兵第五團戰鬥時，損傷不過四百五十。退却時，損傷至五百五十六人之多。凡禾克支隊之損害，爲千三百餘人。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0 38898

日
俄
戰
史

一六〇

